

深圳华大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财务报表



KPMG Huazhen LLP
8th Floor, KPMG Tower
Oriental Plaza
1 East Chang An Avenue
Beijing 100738
China
Telephone +86 (10) 8508 5000
Fax +86 (10) 8518 5111
Internet kpmg.com/cn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东长安街1号
东方广场毕马威大楼8层
邮政编码:100738
电话 +86 (10) 8508 5000
传真 +86 (10) 8518 5111
网址 kpmg.com/cn

审计报告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305137 号

深圳华大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第 1 页至 158 页的深圳华大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深圳智造公司”) 财务报表, 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 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 (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 的规定编制, 公允反映了深圳智造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 (以下简称“审计准则”) 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 我们独立于深圳智造公司, 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 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 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305137 号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年的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公司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21所述的会计政策及“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36。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p>于 2022 年度，深圳智造公司及其子公司 (以下简称“深圳智造集团”) 在中国国内及海外市场销售仪器设备、试剂及耗材等相关产品的收入为人民币 4,059,159,847.67 元，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96%。</p> <p>深圳智造集团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 (修订)》(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收入于客户取得相关商品的控制权时确认。新收入准则下，深圳智造集团评估销售合同和业务安排，识别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并判断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点还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p>	<p>与评价收入确认相关的审计程序中包括以下程序：</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了解和评价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选取样本，检查深圳智造集团销售合同或订单的主要条款，评价深圳智造集团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选取样本，通过检查重大关联销售合同的主要条款、访谈管理层并对比关联方与非关联方的销售价格，评价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公允性； 选取样本，对 2022 年度内的主要客户的工商登记等资料或可获得的相关公开信息，了解客户的行业地位、财务状况等以检查客户的真实性并识别是否存在异常情况；将客户的股东、董事和监事信息，与深圳智造集团提供的关联方清单进行比对，检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选取样本，将 2022 年度内记录的收入核对至相关的订单、出库单、货运提单、销售发票及客户确认接收货物的交付文件等支持性文件，以评价相关收入是否按照深圳智造集团的会计政策予以确认；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305137 号

三、关键审计事项 (续)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公司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21所述的会计政策及“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36。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p>深圳智造集团评估后认为在完成销售合同中有关产品的安装并取得验收确认，或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并取得签收单据，或在取得货运提单后，已将有关产品的控制权转移给客户并确认收入。</p> <p>收入是深圳智造集团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且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时点因合同条款的不同而有所区别，同时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的固有风险，我们将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选取特定客户，境内客户到其办公地点或生产经营地点进行实地走访，境外客户通过视频访谈，询问其与深圳智造集团的业务往来情况 (例如合作历史，主要合同条款，销售退回情况等)，以检查客户及其交易的真实性并识别是否存在异常情况； • 选取样本，就资产负债表日的应收账款余额及 2022 年度的销售交易金额实施函证程序； • 选取样本，就临近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销售，与相关的订单、出库单、货运提单、销售发票及客户确认接收货物的交付文件等支持性文件相互核对，以评价收入是否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 选取样本，检查资产负债表日后是否存在重大的销售退回，并检查相关支持性文件 (如适用)，以评价收入是否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 选取符合特定风险标准的收入会计分录，检查相关支持性文件； • 评价在财务报表中有关关联交易的披露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305137 号

四、其他信息

深圳 智造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深圳 智造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 在此过程中 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 管理层负责评估深圳智造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 (如适用) 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深圳智造公司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深圳 智造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305137 号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续)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深圳智造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深圳智造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 (6) 就深圳智造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审计报告(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305137 号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续)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年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房旻

房旻(项目合伙人)



刘侨敏

刘侨敏



2023年4月23日

深圳华大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6,475,451,793.46	2,608,310,458.35
衍生金融资产	五、2	-	23,643,097.73
应收账款	五、3	593,438,172.15	493,640,358.99
应收票据	五、4	109,309,818.24	-
预付款项	五、5	51,050,682.92	61,838,410.08
其他应收款	五、6	28,400,105.63	21,408,294.56
存货	五、7	1,300,911,834.87	955,818,416.16
合同资产	五、8	3,510,579.17	-
其他流动资产	五、9	154,699,053.12	102,809,502.25
流动资产合计		8,716,772,039.56	4,267,468,538.12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五、10	11,085,416.62	918,251.5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五、11	55,119,919.90	50,915,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五、12	40,000,000.00	-
固定资产	五、13	644,158,701.69	610,390,418.39
在建工程	五、14	751,726,759.05	58,689,440.38
使用权资产	五、57	100,477,970.34	103,725,331.18
无形资产	五、15	687,746,737.03	649,654,732.74
长期待摊费用	五、16	70,647,686.90	66,505,222.53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7	94,599,403.09	44,641,485.84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18	45,986,272.30	90,313,337.94
非流动资产合计		2,501,548,866.92	1,675,753,220.53
资产总计		11,218,320,906.48	5,943,221,758.65

刊载于第 28 页至第 157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华大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2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负债和股东权益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19	50,036,805.56	30,039,875.00
应付票据	五、20	35,755,165.09	13,447,176.96
应付账款	五、21	424,111,669.40	333,851,975.00
合同负债	五、22	283,694,095.14	444,851,359.10
应付职工薪酬	五、23	277,288,523.28	211,121,012.91
应交税费	五、24	162,961,734.64	167,083,190.63
其他应付款	五、25	168,361,496.00	182,659,452.3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26	42,417,495.29	35,028,318.71
其他流动负债	五、27	157,433,493.11	257,284,651.91
流动负债合计		<u>1,602,060,477.51</u>	<u>1,675,367,012.56</u>
非流动负债			
租赁负债	五、57	77,694,265.20	92,484,666.67
长期应付款	五、28	36,241,653.85	33,707,500.7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五、29	-	12,800,000.00
递延收益	五、30	48,855,444.25	49,278,792.39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17	875,111.11	4,897,392.19
非流动负债合计		<u>163,666,474.41</u>	<u>193,168,351.99</u>
负债合计		<u>1,765,726,951.92</u>	<u>1,868,535,364.55</u>

刊载于第28页至第158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华大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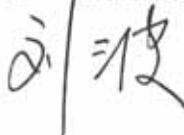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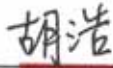

2022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负债和股东权益(续)			
股东权益			
股本/实收资本	五、31	414,334,730.00	371,790,525.00
资本公积	五、32	8,733,005,207.43	5,456,578,161.27
其他综合收益	五、33	(76,717,406.63)	(137,350,667.46)
盈余公积	五、34	46,791,706.04	46,791,706.04
未分配利润/(未弥补亏损)	五、35	295,692,367.19	(1,730,757,212.9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9,413,106,604.03	4,007,052,511.94
少数股东权益		39,487,350.53	67,633,882.16
股东权益合计		9,452,593,954.56	4,074,686,394.10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1,218,320,906.48	5,943,221,758.65

此财务报表已于2023年04月23日获批准。

 牟峰 法定代表人 (签名和盖章)	 刘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 人 (签名和盖章)	 胡浩 会计机构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公司盖章)
---	---	---	---

刊载于第28页至第158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华大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2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230,970,009.12	569,964,607.30
衍生金融资产		-	10,424,907.53
应收账款	十六、1	2,138,473,061.15	1,735,980,647.89
预付款项		14,280,633.68	22,187,435.80
其他应收款	十六、2	2,382,543,852.02	701,855,303.73
存货		217,980,051.75	211,483,945.37
合同资产		183,074.17	-
其他流动资产		21,720,175.01	19,027,619.12
流动资产合计		<u>7,006,150,856.90</u>	<u>3,270,924,466.74</u>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十六、3	2,386,722,180.01	2,309,522,257.2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5,119,919.90	50,915,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40,000,000.00	-
固定资产		124,691,220.73	104,309,660.43
在建工程		631,251,745.85	37,914,649.12
使用权资产		26,367,306.86	15,447,898.80
无形资产		415,846,481.79	324,566,484.12
长期待摊费用		2,907,729.50	1,027,039.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29,373,749.29	23,840,538.97
其他非流动资产		6,465,449.19	67,993,879.92
非流动资产合计		<u>3,718,745,783.12</u>	<u>2,935,537,407.64</u>
资产总计		<u>10,724,896,640.02</u>	<u>6,206,461,874.38</u>

刊载于第 28 页至第 158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华大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2022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负债和股东权益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0,036,805.56	-
应付票据		8,805,109.84	3,284,009.74
应付账款		506,339,208.20	320,430,999.84
合同负债		27,644,306.59	47,148,123.00
应付职工薪酬		117,629,764.44	83,288,013.95
应交税费		6,511,593.04	43,332,162.53
其他应付款		1,214,350,164.84	212,516,291.3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158,261.20	5,475,697.13
其他流动负债		<u>24,629,598.30</u>	<u>14,790,717.58</u>
流动负债合计		<u>1,970,104,812.01</u>	<u>730,266,015.14</u>
非流动负债			
租赁负债		13,153,783.19	10,238,287.82
递延收益		<u>25,967,677.11</u>	<u>24,710,448.83</u>
非流动负债合计		<u>39,121,460.30</u>	<u>34,948,736.65</u>
负债合计		<u>2,009,226,272.31</u>	<u>765,214,751.79</u>

刊载于第 28 页至第 158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华大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续)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附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负债和股东权益 (续)		
股东权益		
股本	414,334,730.00	371,790,525.00
资本公积	7,899,935,325.60	4,585,772,637.77
其他综合收益	18,801,930.81	15,227,750.00
盈余公积	46,791,706.04	46,791,706.04
未分配利润	335,806,675.26	421,664,503.78
股东权益合计	<u>8,715,670,367.71</u>	<u>5,441,247,122.59</u>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u>10,724,896,640.02</u>	<u>6,206,461,874.38</u>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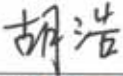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23 年 04 月 23 日获批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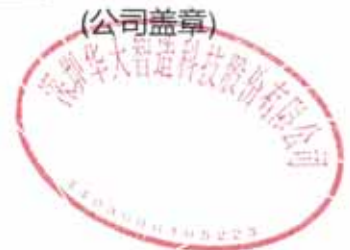

 牟峰
 法定代表人

 (签名和盖章)


 刘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
 人

 (签名和盖章)


 胡浩
 会计机构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刊载于第 28 页至第 158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华大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2022 年	2021 年
一、营业收入	五、36	4,230,800,610.00	3,928,637,070.20
减：营业成本	五、36	1,964,047,512.10	1,318,402,343.77
税金及附加	五、37	27,316,738.11	23,312,991.19
销售费用	五、38	616,614,962.23	620,217,535.15
管理费用	五、39	604,973,007.51	616,573,758.56
研发费用	五、40	814,366,677.83	608,299,182.33
财务(净收益)/费用	五、41	(151,784,915.41)	128,813,993.04
其中：利息费用		8,570,897.37	21,359,636.05
利息收入		48,071,614.92	17,043,851.54
加：其他收益	五、42	94,110,037.10	57,086,804.59
投资(损失)/收益	五、43	(27,519,583.89)	22,345,271.22
其中：对联营企业的			
投资收益/(损失)		6,247,165.09	(261,686.2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损失		(1,470,868.11)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	五、44	(23,643,097.73)	25,576,097.73
信用减值(损失)/转回	五、45	(24,851,804.33)	13,963,853.90
资产减值损失	五、46	(79,756,473.33)	(39,560,027.4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	五、47	636,673.23	(351,205.23)
二、营业利润		294,242,378.68	692,078,060.93
加：营业外收入	五、48	2,237,497,040.81	3,986,638.15
减：营业外支出	五、48	345,643.17	100,020,980.91
三、利润总额		2,531,393,776.32	596,043,718.17
减：所得税费用	五、49	508,405,736.63	120,319,965.48
四、净利润		<u>2,022,988,039.69</u>	<u>475,723,752.69</u>

刊载于第 28 页至第 158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华大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续)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附注	<u>2022 年</u>	<u>2021 年</u>
四、净利润(续)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22,988,039.69	475,723,752.69
少数股东损益		2,026,449,580.10	483,599,063.87
		(3,461,540.41)	(7,875,311.18)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			
总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			
收益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574,180.81	15,227,750.00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7,059,080.02	(34,749,815.00)
六、综合收益总额		<u>2,083,621,300.52</u>	<u>456,201,687.69</u>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087,082,840.93	464,076,998.8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461,540.41)	(7,875,311.18)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五、50	<u>5.26</u>	<u>1.30</u>
(二) 稀释每股收益	五、50	<u>5.22</u>	<u>1.29</u>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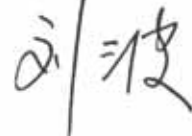
刊载于第 28 页至第 158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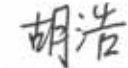


深圳华大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续)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23 年 04 月 23 日获批准。


牟峰
法定代表人
(签名和盖章)


刘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
人
(签名和盖章)


胡浩
会计机构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刊载于第 28 页至第 158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华大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利润表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2022 年	2021 年
一、营业收入	十六、4	1,309,618,019.29	1,798,795,359.20
减：营业成本	十六、4	654,634,158.32	924,629,457.31
税金及附加		3,441,774.90	5,069,260.85
销售费用		43,819,056.43	155,876,782.54
管理费用		252,434,416.91	179,340,690.04
研发费用		496,127,133.17	266,156,672.78
财务(净收益)/费用		(34,842,622.92)	14,058,696.36
其中：利息费用		1,468,184.73	12,819,376.66
利息收入		21,268,147.43	14,267,483.58
加：其他收益		37,778,169.77	28,250,282.72
投资(损失)/收益	十六、5	(5,360,256.10)	4,882,816.57
其中：对联营企业的投资			
损失		-	(199,938.11)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		(10,424,907.53)	11,207,907.53
信用减值(损失)/转回		(120,853.07)	5,742,424.95
资产减值损失		(5,969,484.91)	(6,732,074.0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		316,449.21	(61,842.49)
二、营业(亏损)/利润		(89,776,780.15)	296,953,314.60
加：营业外收入		85,265.48	506,985.07
减：营业外支出		2,330,263.26	1,005,732.50
三、(亏损)/利润总额		(92,021,777.93)	296,454,567.17
减：所得税费用		(6,163,949.41)	(3,263,921.46)
四、净(亏损)/利润		(85,857,828.52)	299,718,488.63

刊载于第 28 页至第 158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华大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利润表 (续)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附注	2022 年	2021 年
四、净(亏损)/利润(续)		(85,857,828.52)	299,718,488.63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574,180.81	15,227,750.00
六、综合收益总额		(82,283,647.71)	314,946,238.63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23 年 04 月 23 日获批准。

 牟峰 法定代表人  (签名和盖章)	 刘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 人  (签名和盖章)	 胡浩 会计机构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公司盖章)
--	--	---	---

刊载于第 28 页至第 158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华大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2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2022年	2021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184,740,058.39	4,535,715,830.68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2,936,514.00	128,615,548.8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2	<u>2,346,937,255.52</u>	<u>149,659,934.41</u>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6,664,613,827.91</u>	<u>4,813,991,313.92</u>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679,438,279.00)	(2,042,872,103.5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32,590,446.61)	(803,797,964.19)
支付的各项税费		(743,064,769.00)	(209,145,036.7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2	<u>(788,274,985.46)</u>	<u>(684,992,686.33)</u>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5,243,368,480.07)</u>	<u>(3,740,807,790.82)</u>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五、53	<u>1,421,245,347.84</u>	<u>1,073,183,523.10</u>

刊载于第 28 页至第 158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华大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续)

2022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2022年	2021年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资金		162,579,537.00	410,376,373.2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6,534,503.00	21,614,314.9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 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4,550.00	1,625.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2	<u>25,361,441.09</u>	<u>27,063,896.65</u>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204,530,031.09</u>	<u>459,056,209.81</u>
<hr/>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 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38,417,069.00)	(317,055,516.18)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7,778,805.00)	(443,165,726.21)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2	<u>(58,458,510.93)</u>	<u>(45,463,518.63)</u>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1,204,654,384.93)</u>	<u>(805,684,761.02)</u>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u>(1,000,124,353.84)</u>	<u>(346,628,551.21)</u>

刊载于第 28 页至第 158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华大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续)

2022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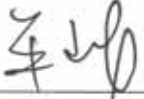
	附注	2022年	2021年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351,770,904.00	9,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			
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	9,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u>50,000,000.00</u>	<u>30,000,000.00</u>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3,401,770,904.00</u>	<u>39,000,000.00</u>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000,000.00)	(749,000,000.00)
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55,948.00)	(13,861,239.0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2	<u>(82,542,752.00)</u>	<u>(111,411,790.79)</u>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112,798,700.00)</u>	<u>(874,273,029.86)</u>
筹资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u>3,288,972,204.00</u>	<u>(835,273,029.86)</u>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u>173,443,983.59</u>	<u>(97,741,666.93)</u>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五、53	3,883,537,181.59	(206,459,724.90)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53	<u>2,585,448,344.99</u>	<u>2,791,908,069.89</u>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53	<u>6,468,985,526.58</u>	<u>2,585,448,344.99</u>

刊载于第 28 页至第 158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华大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续)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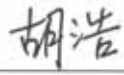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23 年 04 月 23 日获批准。


牟峰
法定代表人
(签名和盖章)




刘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
人
(签名和盖章)




胡浩
会计机构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刊载于第 28 页至第 158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华大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2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u>2022年</u>	<u>2021年</u>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26,910,651.59	1,484,050,218.40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89,405.78	17,065,039.1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u>730,787,929.99</u>	<u>84,124,858.82</u>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1,959,187,987.36</u>	<u>1,585,240,116.33</u>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89,171,501.78)	(1,353,092,491.3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60,324,486.54)	(336,453,737.55)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027,708.46)	(28,775,605.0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u>(507,303,310.84)</u>	<u>(136,537,335.24)</u>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1,679,827,007.62)</u>	<u>(1,854,859,169.17)</u>
经营活动产生 / (使用) 的现金流量净额	<u>279,360,979.74</u>	<u>(269,619,052.84)</u>

刊载于第 28 页至第 158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华大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续)
2022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u>2022年</u>	<u>2021年</u>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资金	-	130,697,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8,073,463.33	4,864,654.6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 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54,550.00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u>34,803,317.99</u>	<u>406,136,667.60</u>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42,931,331.32</u>	<u>541,698,322.28</u>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 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80,046,826.96)	(57,970,108.09)
投资支付的现金	(40,000,000.00)	(225,466,7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u>(1,627,681,369.88)</u>	<u>(194,206,663.45)</u>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2,447,728,196.84)</u>	<u>(477,643,471.54)</u>
投资活动(使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2,404,796,865.52)</u>	<u>64,054,850.74</u>

刊载于第 28 页至第 158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华大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续)
2022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u>2022年</u>	<u>2021年</u>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350,770,904.11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0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u>444,000,000.00</u>	<u>340,640,068.76</u>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3,844,770,904.11</u>	<u>340,640,068.76</u>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709,000,000.00)
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7,222.23)	(13,065,933.5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u>(58,197,030.55)</u>	<u>(272,770,727.16)</u>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58,344,252.78)</u>	<u>(994,836,660.66)</u>
筹资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u>3,786,426,651.33</u>	<u>(654,196,591.90)</u>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u>17,955,590.12</u>	<u>(11,290,589.95)</u>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1,678,946,355.67	(871,051,383.95)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552,023,652.80</u>	<u>1,423,075,036.75</u>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2,230,970,008.47</u>	<u>552,023,652.80</u>

刊载于第 28 页至第 158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华大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续)
2022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此财务报表已于2023年04月23日获批准。

牟峰

刘波

胡浩

牟峰

法定代表人

牟峰

(签名和盖章)

刘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
人

刘波

(签名和盖章)

胡浩

会计机构负责人

胡浩

(签名和盖章)



刊载于第28页至第158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华大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附注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弥补亏损)/ 未分配利润		
一、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371,790,525.00	5,456,578,161.27	(137,350,667.46)	46,791,706.04	(1,730,757,212.91)	4,007,052,511.94	4,074,686,394.10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60,633,260.83		-	2,026,449,580.10	2,087,082,840.93	2,083,621,300.52
(二) 股东投入资本							
五、31 及 五、32	42,544,205.00	3,314,679,012.02	-	-	-	3,357,223,217.02	3,357,265,508.69
(三)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五、32	-	(605,072.50)	-	-	-	(605,072.50)	(516,324.19)
七、2	-	(37,646,893.36)	-	-	-	(37,646,893.36)	(62,462,924.56)
三、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414,334,730.00	8,733,005,207.43	(76,717,406.63)	46,791,706.04	295,692,367.19	9,413,106,604.03	9,452,593,954.56

刊载于第 28 页至第 158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华大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23 年 04 月 23 日获批准。

牟峰

法定代表人
(签名和盖章)



刘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胡浩

胡浩

会计机构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公司盖章)



刊载于第 28 页至第 158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华大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弥补亏损	小计		
一、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371,790,525.00	5,394,423,791.28	(117,828,602.46)	16,819,857.22	(2,172,525,229.41)	3,492,680,341.63	62,983,029.14	3,555,663,370.77
加：新租赁准则会计政策变更	-	-	-	-	(11,859,198.55)	(11,859,198.55)	-	(11,859,198.55)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371,790,525.00	5,394,423,791.28	(117,828,602.46)	16,819,857.22	(2,184,384,427.96)	3,480,821,143.08	62,983,029.14	3,543,804,172.22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19,522,065.00)	-	483,599,063.87	464,076,998.87	(7,875,311.18)	456,201,687.69
(二) 股东投入资本	-	-	-	-	-	-	9,000,000.00	9,000,000.00
1. 少数股东投入资本	-	-	-	-	-	-	-	-
2. 股份支付计入	-	-	-	-	-	-	-	-
五、32 股东权益的金额	-	62,154,369.99	-	-	-	62,154,369.99	3,526,164.20	65,680,534.19
(三) 利润分配								
五、34 1. 计提盈余公积	-	-	-	29,971,848.82	(29,971,848.82)	-	-	-
三、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371,790,525.00	5,456,578,161.27	(137,350,667.46)	46,791,706.04	(1,730,757,212.91)	4,007,052,511.94	67,633,882.16	4,074,686,394.10

刊载于第 28 页至第 158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华大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此财务报表已于2023年04月23日获批准。

牟峰

法定代表人

(签名和盖章)



刘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胡浩

胡浩

会计机构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公司盖章)

刊载于第28页至第158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华大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附注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2021年12月31日余额	371,790,525.00	4,585,772,637.77	15,227,750.00	46,791,706.04	421,664,503.78	5,441,247,122.59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3,574,180.81	-	(85,857,828.52)	(82,283,647.71)
(二) 股东投入资本						
五、31及						
五、32	42,544,205.00	3,314,679,012.02	-	-	-	3,357,223,217.02
2. 股份支付计入						
五、32		(516,324.19)				(516,324.19)
三、2022年12月31日余额	414,334,730.00	7,899,935,325.60	18,801,930.81	46,791,706.04	335,806,675.26	8,715,670,367.71

刊载于第 28 页至第 158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华大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23 年 04 月 23 日获批准。

牟峰

法定代表人
(签名和盖章)

刘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胡浩

会计机构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刊载于第 28 页至第 158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华大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附注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371,790,525.00	4,520,092,103.58	-	16,819,857.22	151,378,714.36	5,060,081,200.16
加: 会计政策变更		-	-	-	-	539,149.61	539,149.61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371,790,525.00	4,520,092,103.58	-	16,819,857.22	151,917,863.97	5,060,620,349.77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15,227,750.00	-	299,718,488.63	314,946,238.63
(二) 股东投入资本							
1. 股份支付计入							
股东权益的金额	五、32	-	65,680,534.19	-	-	-	65,680,534.19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五、34	-	-	-	29,971,848.82	(29,971,848.82)	-
三、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371,790,525.00	4,585,772,637.77	15,227,750.00	46,791,706.04	421,664,503.78	5,441,247,122.59

刊载于第 28 页至第 158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华大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此财务报表已于2023年04月23日获批准。

车峰

车峰

法定代表人

(签名和盖章)



刘波

刘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胡浩

胡浩

会计机构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公司盖章)



刊载于第 28 页至第 158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华大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深圳华大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于2020年6月23日在深圳华大智造科技有限公司基础上改组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注册地址为深圳市盐田区北山工业区综合楼及11栋2楼,总部位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广东省深圳市。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深圳华大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638号)同意,本公司于2022年9月首次公开发行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的A股股票41,319,475股,增加实收资本(股本)人民币41,319,475.00元,于2022年10月,本公司实施的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共有94人实际行权,实际新增人民币普通股(A股)1,224,730股,增加实收资本(股本)人民币1,224,730元。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实收资本(股本)人民币414,334,730.00元,股份总数为414,334,730.00股。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主要从事基因测序仪、实验室自动化相关仪器设备、试剂耗材等相关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以及提供售后服务和研发服务等相关服务。

本报告期内,本集团的子公司情况及新增子公司的情况参见附注六及附注七。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三、 公司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本集团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的确认和计量、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和计量、固定资产的折旧、无形资产的摊销以及收入的确认和计量的相关会计政策是根据本集团相关业务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政策参见相关附注。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22年12月31日的合并财务状况和财务状况、2022年度的合并经营成果和经营成果及合并现金流量和现金流量。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同时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2014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2、 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 营业周期

本公司将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作为正常营业周期。本公司主要业务的营业周期通常小于12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公司及子公司选定记账本位币的依据是主要业务收支的计价和结算币种。本公司的部分子公司采用本公司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作为记账本位币，在编制本财务报表时，这些子公司的外币财务报表按照附注三、8进行了折算。

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总体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子公司。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在判断本集团是否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时，本集团仅考虑与被投资方相关的实质性权利（包括本集团自身所享有的及其他方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子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由控制开始日起至控制结束日止包含于合并财务报表中。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损益和综合收益总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的股东权益中和合并利润表的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后单独列示。

如果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年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时，合并时已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合并时所有集团内部交易及余额，包括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均已抵销。集团内部交易发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2) 合并取得子公司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被合并子公司的各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视同被合并子公司在本公司最终控制方对其开始实施控制时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年初数以及前期比较报表进行相应调整。

(3) 处置子公司

本集团丧失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由此产生的任何处置收益或损失，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按下述原则判断是否为一揽子交易：

-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如果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则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会计政策进行处理（参见附注三、6(4)）。

如果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则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原有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份额之间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4) 少数股东权益变动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本集团收到投资者以外币投入资本时按当日即期汇率折合为人民币，其他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合为人民币。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是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的当期汇率。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该日的即期汇率折算。除与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专门借款本金和利息的汇兑差额（参见附注三、14）外，其他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

对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中除未分配利润及其他综合收益中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中列示。处置境外经营时，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9、 金融工具

本集团的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除长期股权投资(参见附注三、11)以外的股权投资、应收款项、交易性金融资产、应付款项、借款、应付债券及股本等。

(1)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本集团成为相关金融工具合同条款的一方时，于资产负债表内确认。

在初始确认时，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对于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本集团按照根据附注三、21的会计政策确定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a) 本集团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集团通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在初始确认时将金融资产分为不同类别：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非本集团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集团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集团可以将本应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指本集团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业务模式决定本集团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本集团以客观事实为依据、以关键管理人员决定的对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本集团对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进行评估，以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此外，本集团对可能导致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的时间分布或金额发生变更的合同条款进行评估，以确定其是否满足上述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要求。

(b) 本集团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股利收入计入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3)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集团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4) 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金融资产转移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集团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之和。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6) 减值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及合同资产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本集团持有的其他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不适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衍生金融资产。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本集团需考虑的最长期限为企业面临信用风险的最长合同期限（包括考虑续约选择权）。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对于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本集团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本集团基于历史信用损失经验、使用准备矩阵计算上述金融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相关历史经验根据资产负债表日借款人的特定因素、以及对当前状况和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评估进行调整。

除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外，本集团对满足下列情形的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对其他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 该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或
- 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集团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集团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集团考虑的信息包括：

- 债务人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内部信用评级（如有）的严重恶化；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债务人经营成果的严重恶化；
- 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本集团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集团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集团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如果逾期超过30日，本集团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

本集团认为金融资产在下列情况发生违约：

- 借款人不大会全额支付其对本集团的欠款，该评估不考虑本集团采取例如变现抵押品(如果持有)等追索行动；或
- 金融资产逾期超过90天。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本集团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核销

如果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集团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本集团催收到期款项相关执行活动的影响。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7) 权益工具

本公司发行权益工具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计入股东权益。回购本公司权益工具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减少股东权益。

10、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和成本

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发出商品以及委托加工物资。周转材料指能够多次使用、但不符合固定资产定义的低值易耗品、包装物和其他材料。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其他支出。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存货生产的借款费用，亦计入存货成本（参见附注三、14）。除原材料采购成本外，在产品及产成品还包括直接人工和按照适当比例分配的生产制造费用。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采用加权平均法计量。

低值易耗品及包装物等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为生产而持有的原材料，其可变现净值根据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为基础确定。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当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相关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按存货类别计算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集团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11、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成本确定

(a) 通过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合并日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

(b)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 对于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初始确认时，对于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对于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长期股权投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a) 对子公司的投资

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本公司采用成本法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后续计量，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对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由本公司享有的部分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但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除外。

对子公司的投资按照成本减去减值准备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对子公司投资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三、17。

在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中，对子公司按附注三、6进行处理。

(b)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

联营企业指本集团能够对其施加重大影响(参见附注三、11(3))的企业。

后续计量时，对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

本集团在采用权益法核算时的具体会计处理包括：

- 对于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前者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对于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后者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与初始投资成本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取得对联营企业投资后，本集团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联营企业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以下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本集团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份额计入股东权益，并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 在计算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本集团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调整后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集团与联营企业之间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在权益法核算时予以抵销。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 本集团对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本集团对联营企业投资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三、17。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重大影响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2、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本集团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外购固定资产的初始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使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按附注三、13 确定初始成本。

对于构成固定资产的各组成部分，如果各自具有不同使用寿命或者以不同方式为本集团提供经济利益，适用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的，本集团分别将各组成部分确认为单项固定资产。

对于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包括与更换固定资产某组成部分相关的支出，在与支出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时资本化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同时将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扣除；与固定资产日常维护相关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减值准备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2) 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集团将固定资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在其使用寿命内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除非固定资产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

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分别为：

<u>类别</u>	<u>使用寿命 (年)</u>	<u>残值率 (%)</u>	<u>年折旧率 (%)</u>
机器设备	5 年	5.00%	19.00%
办公设备及其他	3 - 5 年	5.00%	19.00% - 31.67%
房屋及建筑物	10 - 43 年	5.00%	2.21% - 9.50%
运输工具	4 年	5.00%	23.75%

本集团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3)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三、17。

(4) 固定资产处置

固定资产满足下述条件之一时，本集团会予以终止确认。

- 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
- 该固定资产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

报废或处置固定资产项目所产生的损益为处置所得款项净额与项目账面金额之间的差额，并于报废或处置日在损益中确认。

13、 在建工程

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工程用物资、直接人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 (参见附注三、14) 和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

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此前列于在建工程，且不计提折旧。

在建工程以成本减减值准备 (参见附注三、17) 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14、 借款费用

本集团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并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均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财务费用。

15、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以成本减累计摊销 (仅限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及减值准备 (参见附注三、17) 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集团将无形资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按直线法在预计使用寿命期内摊销，除非该无形资产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

各项无形资产的摊销年限为：

<u>项目</u>	<u>摊销年限 (年)</u>
计算机软件	10
专利权	10
非专利技术	10
土地使用权	50

本集团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本集团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如果开发形成的某项产品或工序等在技术和商业上可行，而且本集团有充足的资源和意向完成开发工作，并且开发阶段支出能够可靠计量，则开发阶段的支出便会予以资本化。由于本集团研究开发活动的性质，资本化开发支出的条件通常只有当项目接近完成时才能满足，而此时后续需支出的费用已不重大。因此，本集团将研究开发支出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16、 长期待摊费用

本集团将已发生且受益期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确认为长期待摊费用。长期待摊费用以成本减累计摊销及减值准备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各项费用的摊销期限分别为：

<u>项目</u>	<u>摊销期限</u>
租赁资产改良支出	5 - 7 年和剩余租赁期孰短
自建厂房改良支出	5 年和剩余租赁期孰短
软件系统改造款	5 年

17、 除存货及金融资产外的其他资产减值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下列资产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包括：

- 固定资产
- 在建工程
- 使用权资产
- 无形资产
- 长期股权投资
- 商誉
- 长期待摊费用等

本集团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 (或资产组、资产组组合, 下同) 的公允价值 (参见附注三、18) 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

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 是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 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

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 选择恰当的税前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 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 资产的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与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相关的减值损失, 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 按比例抵减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但抵减后的各资产的账面价值不得低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 (如可确定的)、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如可确定的) 和零三者之中最高者。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 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会转回。

18、 公允价值的计量

除特别声明外, 本集团按下述原则计量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 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集团估计公允价值时, 考虑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对相关资产或负债进行定价时考虑的特征 (包括资产状况及所在位置、对资产出售或者使用的限制等), 并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

19、 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 且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 以及有关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则本集团会确认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预计负债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后的金额确定。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本集团综合考虑了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0、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集团的股份支付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2) 实施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本集团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作为对价换取职工提供服务时，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本集团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本集团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作出最佳估计，以此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计入资本公积。

当本集团接受服务但没有结算义务，并且授予职工的是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或其控制的除本集团外的子公司的权益工具时，本集团将此股份支付计划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21、 收入

收入是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集团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合同，本集团对其所提供的质量保证的性质进行分析，如果质量保证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本集团将其作为单项履约义务。否则，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交易价格是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集团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退货负债，不计入交易价格。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集团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集团会考虑下列迹象：

- 本集团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
-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
-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或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参见附注三、9(6)）。本集团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与本集团取得收入的主要活动相关的具体会计政策描述如下：

(a) 销售商品收入

本集团在完成销售合同中有关产品的安装并取得验收确认，或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并取得签收单据，或在取得货运提单后，将商品控制权转移给客户并确认收入。

对于需要安装的产品，产品安装完成并经客户验收取得签署的《移交证明》后表示客户已取得该产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即取得相关商品的控制权。

对于不需要安装的产品，经客户签收或报关出口取得货运提单后表示客户已取得该产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即取得相关商品的控制权。

(b) 提供服务收入

本集团为所销售的商品提供质量保证。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的保证类质量保证，本集团按照附注三、19 进行会计处理。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的服务类质量保证，本集团将其作为一项单项履约义务，根据售后维保合同服务期限，在提供维保服务的期间内将其交易对价采用直线法分期确认收入；对于本集团提供的服务，本集团取得客户确认的服务进度确认单，依据与客户签订的服务合同确认收入。

22、 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

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是指本集团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集团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集团将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该成本增加了本集团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和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本集团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本集团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23、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

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或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计提的职工工资、奖金、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预期在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以上需支付的薪酬,列示为长期职工薪酬。

(2)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本集团境内员工所参与的设定提存计划是按照中国有关法规要求,本集团境内职工参加的由政府机构设立管理的社会保障体系中的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养老保险的缴费金额按国家规定的基准和比例计算。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员工企业年金

本集团子公司参与了当地的企业年金计划。本集团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缴纳年金费用,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

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 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本集团有详细、正式的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计划；并且，该重组计划已开始实施，或已向受其影响的各方通告了该计划的主要内容，从而使各方形成了对本集团将实施重组的合理预期时。

24、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向本集团投入的资本。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取得的与资产相关之外的其他政府补助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本集团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否则直接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

25、 所得税

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集团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按本年度应税所得额，根据税法规定的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加上以往年度应付所得税的调整。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本集团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那么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暂时性差异是指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包括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如果不属于企业合并交易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则该项交易中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会产生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预期收回或结算方式，依据已颁布的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26、 租赁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集团进行如下评估：

- 合同是否涉及已识别资产的使用。已识别资产可能由合同明确指定或在资产可供客户使用时隐性指定，并且该资产在物理上可区分，或者如果资产的某部分产能或其他部分在物理上不可区分但实质上代表了该资产的全部产能，从而使客户获得因使用该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如果资产的供应方在整个使用期间拥有对该资产的实质性替换权，则该资产不属于已识别资产；

- 承租人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
- 承租人是否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在分拆合同包含的租赁和非租赁部分时，承租人按照各租赁部分单独价格及非租赁部分的单独价格之和的相对比例分摊合同对价。

(a)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以及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集团使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使用权资产按附注三、17 所述的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折现率为租赁内含利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集团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
- 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
- 本集团对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实际行使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

在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集团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已选择对短期租赁(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b)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集团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本集团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而不是原租赁的标的资产,对转租进行分类。如果原租赁为短期租赁且本集团选择对原租赁应用上述短期租赁的简化处理,本集团将该转租分类为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集团将其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7、 股利分配

资产负债表日后,经审议批准的利润分配方案中拟分配的股利或利润,不确认为资产负债表日的负债,在附注中单独披露。

28、 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此外,本公司同时根据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确定本集团或本公司的关联方。

29、 分部报告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存在相似经济特征且同时在各单项产品或劳务的性质、生产过程的性质、产品或劳务的客户类型、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的方式、生产产品及提供劳务受法律及行政法规的影响等方面具有相同或相似性的，可以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本集团以经营分部为基础考虑重要性原则后确定报告分部。

本集团在编制分部报告时，分部间交易收入按实际交易价格为基础计量。编制分部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编制本集团财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一致。

30、 主要会计估计及判断

编制财务报表时，本集团管理层需要运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对会计政策的应用及资产、负债、收入及费用的金额产生影响。实际情况可能与这些估计不同。本集团管理层对估计涉及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的判断进行持续评估，会计估计变更的影响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主要会计估计

除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等资产的折旧及摊销(参见附注三、12和15)和各类资产减值(参见附注五、3、4、6、7、8、10、13和15以及附注十六、1、2和3)涉及的会计估计外，其他主要的会计估计如下：

- (i) 附注五、17 -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 (ii) 附注五、27 - 产品质量保证；
- (iii) 附注九 -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估值；及
- (iv) 附注十一 - 股份支付。

四、 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提供劳务 6%、 销售商品 13% (注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及免抵的增值税额	5%或 7%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及免抵的增值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按实际缴纳及免抵的增值税额	2%或 1.5%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因纳税主体而异 (注 2)

注 1：根据财政部及国家税务总局颁布的《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 [2011] 100 号)，本集团向境内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 13%税率缴纳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本集团的香港子公司与其他境外子公司包括美国子公司 COMPLETE GENOMICS INC. (以下简称“CG US”)与 MGI Americas Inc. (以下简称“美洲智造”)、拉脱维亚子公司 Latvia MGI Tech SIA (以下简称“拉脱维亚智造”)、日本子公司 MGI Tech Japan 株式会社 (原“日本华大智造科技株式会社”，以下简称“日本智造”)、澳洲子公司 MGI Australia Pty Ltd. (以下简称“澳大利亚智造”)及新加坡子公司 MGI TECH SINGAPORE PTE. LTD. (以下简称“新加坡智造”)等按经营所在国家和地区的有关规定税率计缴类似增值税的流转税。

注 2：本公司及中国大陆地区子公司的法定税率为 25%，本公司和部分子公司分别享受不同的税收优惠 (附注四、2)。

根据香港利得税两级制，应评税利润不超过 200 万元港币适用利得税税率为 8.25%，应评税利润超过 200 万元港币适用利得税税率为 16.5%，本集团子公司 MGI International Sales Co., Limited (以下简称“MGI IS”)按两级利得税课税，即应评税利润未超过 200 万元港币部分，适用的香港企业利得税税率为 8.25%，其后超过 200 万元港币的部分适用利得税税率为 16.5%。

本集团子公司 CG US 为注册于美国加利福尼亚州的有限公司，CG US 适用的联邦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21.00%，适用的加利福尼亚州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8.84%。根据美国税法规定，对美国受控的外国子公司取得的超过一定有形资产常规回报率收入征收全球无形资产低税收入税 (以下简称“GILTI Tax”)。GILTI Tax 是对美国母公司受控的外国子公司于美国境外取得的“低税”收入所征收的税，需按照美国企业联邦所得税税率 21.00% 缴税，考虑其他税收优惠减免政策以及一定的外国税抵免政策，实际缴纳税率在 10.50% - 21.00% 之间。

本公司其他主要境外子公司的所得税法定税率列示如下：

<u>公司名称</u>	<u>税率</u>	<u>国家 / 地区</u>
美洲智造	21%	美国
CG US	21%	美国
拉脱维亚智造	20%	拉脱维亚
日本智造	中央法人税 23.2%	日本
MGI Tech HONG KONG CO., LIMITED (以下简称“MGI HK”)	16.5%	中国香港
MGI Tech R&D HONG KONG CO., LIMITED (以下简称“MGI Tech”)	16.5%	中国香港
CGI HONG KONG CO., LIMITED (以下简称“HK Co.”)	16.5%	中国香港
MGI IS	16.5%	中国香港
澳大利亚智造	30%	澳大利亚
新加坡智造	17%	新加坡

2、 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

2021 年 12 月 23 日经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深圳市国家税务局、深圳市地方税务机关批准 (GR202144205134)，本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为三年；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适用 15% 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2021 年：15%)。

2021 年 12 月 3 日经湖北省科学技术厅、湖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湖北省税务局批准 (GR202142003857)，本集团子公司武汉华大智造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武汉智造”) 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为三年；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武汉智造适用 15% 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2021 年：15%)。

2022年11月29日经吉林省科学技术厅、吉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吉林省税务局批准(GR202222000520),本集团子公司长春长光华大智造测序设备有限公司(原“长光华大基因测序设备(长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光华大”)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为三年;截至2022年12月31日,长光华大适用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2021年:15%)。

2021年12月14日经青岛市科学技术局、青岛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青岛市税务局批准(GR202137101663),本集团子公司青岛华大智造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青岛智造”)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为三年。截至2022年12月31日,青岛智造适用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2021年:15%)。

根据《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11]4号,《关于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27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软件和集成电路产业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6]49号的相关规定,本集团之子公司深圳市华大智造软件技术有限公司(原“深圳华大基因软件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软件公司”)符合软件及集成电路设计企业的税收优惠相关规定,可依法享受软件和集成电路企业所得税自盈利年度起两年免企业所得税,三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的优惠政策。截至2022年12月31日,软件公司按12.5%的优惠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2021年:12.5%)。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银行存款	6,468,985,526.58	2,585,448,344.99
其他货币资金	<u>6,466,266.88</u>	<u>22,862,113.36</u>
合计	<u>6,475,451,793.46</u>	<u>2,608,310,458.35</u>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242,018,954.84	1,315,851,745.81

有关货币资金使用权的限制及其金额,请参见附注五、54。

2、 衍生金融资产

	2022年 <u>12月31日</u>	2021年 <u>12月31日</u>
外汇衍生工具	<u>-</u>	<u>23,643,097.73</u>

3、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客户类别分析如下：

	附注	2022年 <u>12月31日</u>	2021年 <u>12月31日</u>
应收其他关联公司	十、6	269,910,051.70	128,424,304.98
其他客户		<u>368,643,726.63</u>	<u>387,358,712.72</u>
小计		638,553,778.33	515,783,017.70
减：坏账准备		<u>45,115,606.18</u>	<u>22,142,658.71</u>
合计		<u><u>593,438,172.15</u></u>	<u><u>493,640,358.99</u></u>

(2) 应收账款按账龄分析如下: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未逾期	228,070,001.27	180,998,961.71
逾期 180 天以内 (含 180 天)	221,821,829.03	201,561,777.78
逾期 180 天至 365 天 (含 365 天)	109,366,065.76	61,066,801.15
逾期 1 年至 2 年 (含 2 年)	31,387,376.48	59,304,055.48
逾期 2 年至 3 年 (含 3 年)	45,854,996.18	12,760,899.15
逾期 3 年至 4 年 (含 4 年)	2,001,862.35	90,522.43
逾期 4 年至 5 年 (含 5 年)	51,647.26	-
小计	<u>638,553,778.33</u>	<u>515,783,017.70</u>
减: 坏账准备	<u>45,115,606.18</u>	<u>22,142,658.71</u>
合计	<u><u>593,438,172.15</u></u>	<u><u>493,640,358.99</u></u>

账龄自应收账款确认日起开始计算。

(3) 应收账款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2022年12月31日						
类别	注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a)	27,122,622.70	4.25%	(23,256,417.98)	85.75%	3,866,204.72
- 按全额		20,678,948.17	3.24%	(20,678,948.17)	100.00%	-
- 按比例		6,443,674.53	1.01%	(2,577,469.81)	40.00%	3,866,204.7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b)	611,431,155.63	95.75%	(21,859,188.20)	3.58%	589,571,967.43
- 合并范围外的关联方		269,910,051.70	42.27%	(2,242,071.01)	0.83%	267,667,980.69
- 合并范围外的第三方		341,521,103.93	53.48%	(19,617,117.19)	5.74%	321,903,986.74
合计		<u>638,553,778.33</u>	<u>100.00%</u>	<u>(45,115,606.18)</u>	<u>7.07%</u>	<u>593,438,172.15</u>

2021年12月31日						
类别	注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b)	515,783,017.70	100.00%	(22,142,658.71)	4.29%	493,640,358.99
- 合并范围外的关联方		128,424,304.98	24.90%	(856,690.57)	0.67%	127,567,614.41
- 合并范围外的第三方		387,358,712.72	75.10%	(21,285,968.14)	5.50%	366,072,744.58
合计		<u>515,783,017.70</u>	<u>100.00%</u>	<u>(22,142,658.71)</u>	<u>4.29%</u>	<u>493,640,358.99</u>

(a) 于2022年12月31日，本集团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应收账款 (按单位)	2022年12月31日			
	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客户一	17,144,961.27	(17,144,961.2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二	3,533,986.90	(3,533,986.9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三	4,834,176.57	(1,933,670.63)	40.00%	预计部分无法收回
客户四	1,609,497.96	(643,799.18)	40.00%	预计部分无法收回
合计	<u>27,122,622.70</u>	<u>(23,256,417.98)</u>		

(b) 2022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评估：

本集团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应收账款的减值准备，并以逾期天数与违约损失率对照表为基础计算其预期信用损失。根据本公司的历史经验，在根据逾期信息计算减值准备时进一步区分合并范围外的关联方和第三方这两种不同的客户群体。

于2022年12月31日，本集团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敞口及预期信用损失的相关信息如下：

	2022年12月31日		
	预期信用损失率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未逾期	0.01% / 1%	228,070,001.27	1,163,152.93
逾期 180天以内 (含 180天)	0.5% / 5%	221,821,829.03	5,395,564.61
逾期 180天至 365天 (含 365天)	1% / 8%	108,770,238.52	5,335,121.43
逾期 1年至 2年 (含 2年)	10% / 10%	29,444,495.49	2,944,449.55
逾期 2年至 3年 (含 3年)	20% / 30%	21,271,081.71	6,066,761.71
逾期 3年至 4年 (含 4年)	30% / 50%	2,001,862.35	923,149.61
逾期 4年至 5年 (含 5年)	60% / 100%	<u>51,647.26</u>	<u>30,988.36</u>
合计		<u>611,431,155.63</u>	<u>21,859,188.20</u>

	2021年12月31日		
	预期信用损失率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未逾期	0.01% / 1%	180,998,961.71	1,810,250.13
逾期 180天以内 (含 180天)	0.5% / 5%	201,561,777.78	5,931,341.32
逾期 180天至 365天 (含 365天)	1% / 8%	61,066,801.15	4,065,316.05
逾期 1年至 2年 (含 2年)	10% / 10%	59,304,055.48	6,572,544.50
逾期 2年至 3年 (含 3年)	20% / 30%	12,760,899.15	3,728,274.94
逾期 3年至 4年 (含 4年)	30% / 50%	90,522.43	34,931.77
合计		515,783,017.70	22,142,658.71

预期信用损失率基于过去期间的实际信用损失经验计算，并根据历史数据收集期间的经济状况、当前的经济状况与本集团所认为的预计存续期内的经济状况三者综合考虑后进行调整。

(4) 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2022年	2021年
年初余额	22,142,658.71	47,418,927.43
本年计提 / (转回)	24,560,035.97	(15,263,789.39)
本年核销	(2,921,642.46)	(5,457,756.30)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334,553.96	(4,554,723.03)
年末余额	45,115,606.18	22,142,658.71

(5)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占年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年末余额
华大控股及其他受汪建先生 控制的企业或组织 (注)	269,910,051.70	42.27%	2,242,071.01
第二名	34,989,781.28	5.48%	640,149.91
第三名	29,700,000.00	4.65%	1,485,000.00
第四名	22,609,698.43	3.54%	1,976,007.79
第五名	17,144,961.27	2.68%	17,144,961.27
合计	374,354,492.68	58.63%	23,488,189.98

注：对于“华大控股及其他受汪建先生控制的企业或组织”作为同一欠款方合并列示，华大智造合并报表体系相关主体除外。

4、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2022年 <u>12月31日</u>	2021年 <u>12月31日</u>
银行承兑汇票	<u>109,309,818.24</u>	<u>-</u>
小计	109,309,818.24	-
减：坏账准备	<u>-</u>	<u>-</u>
合计	<u><u>109,309,818.24</u></u>	<u><u>-</u></u>

上述应收票据均为一年内到期。年末本集团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2) 年末本集团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年末 <u>终止确认金额</u>	年末 <u>未终止确认金额</u>
银行承兑汇票	<u>100,000,000.00</u>	<u>-</u>
合计	<u><u>100,000,000.00</u></u>	<u><u>-</u></u>

5、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分类列示如下：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预付货款	36,664,048.00	50,486,490.81
预付租金水电款	3,590,407.19	1,009,179.77
预付服务费	4,688,420.99	4,285,269.67
其他	<u>6,107,806.74</u>	<u>6,057,469.83</u>
合计	<u>51,050,682.92</u>	<u>61,838,410.08</u>

(2)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如下：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47,351,659.68	92.75%	53,962,118.53	87.26%
1年至2年(含2年)	2,678,836.76	5.25%	7,790,152.56	12.60%
2年至3年(含3年)	987,816.44	1.94%	86,138.99	0.14%
3年至4年(含4年)	<u>32,370.04</u>	0.06%	-	-
合计	<u>51,050,682.92</u>	<u>100.00%</u>	<u>61,838,410.08</u>	<u>100.00%</u>

账龄自预付款项确认日起开始计算。

于2022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单项金额重大的账龄超过1年的预付款项。

(3)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

本集团于2022年12月31日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合计为人民币14,735,241.69元(2021年：人民币29,791,394.89元)，占预付款项年末余额合计数的28.86%(2021年：48.18%)。

6、 其他应收款

(1) 按客户类别分析如下：

<u>客户类别</u>	附注	2022年 <u>12月31日</u>	2021年 <u>12月31日</u>
应收关联方	十、6	3,206,500.85	1,129,461.17
应收第三方		<u>28,110,971.62</u>	<u>22,829,937.48</u>
小计		31,317,472.47	23,959,398.65
减：坏账准备		<u>2,917,366.84</u>	<u>2,551,104.09</u>
合计		<u><u>28,400,105.63</u></u>	<u><u>21,408,294.56</u></u>

(2) 按账龄分析如下：

<u>账龄</u>	2022年 <u>12月31日</u>	2021年 <u>12月31日</u>
1年以内(含1年)	21,224,495.43	12,381,321.33
1年至2年(含2年)	5,552,752.36	9,340,311.24
2年至3年(含3年)	2,242,508.34	745,839.96
3年至4年(含4年)	811,376.59	33,205.92
4年至5年(含5年)	-	293,518.40
5年以上	<u>1,486,339.75</u>	<u>1,165,201.80</u>
小计	31,317,472.47	23,959,398.65
减：坏账准备	<u>2,917,366.84</u>	<u>2,551,104.09</u>
合计	<u><u>28,400,105.63</u></u>	<u><u>21,408,294.56</u></u>

账龄自其他应收款确认日起开始计算。

(3)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合并范围外的第三方	28,110,971.62	89.76%	(2,910,953.84)	10.36%	25,200,017.78
- 合并范围外的关联方	3,206,500.85	10.24%	(6,413.00)	0.20%	3,200,087.85
合计	<u>31,317,472.47</u>	<u>100.00%</u>	<u>(2,917,366.84)</u>	<u>9.32%</u>	<u>28,400,105.63</u>

类别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合并范围外的第三方	22,829,937.48	95.29%	(2,548,245.03)	11.16%	20,281,692.45
- 合并范围外的关联方	1,129,461.17	4.71%	(2,859.06)	0.25%	1,126,602.11
合计	<u>23,959,398.65</u>	<u>100.00%</u>	<u>(2,551,104.09)</u>	<u>10.65%</u>	<u>21,408,294.56</u>

- (a) 本集团于2022年12月31日不存在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b) 对于其他性质的其他应收款，作为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组合，本集团基于历史实际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并考虑历史数据收集期间的经济状况、当前的经济状况与未来经济状况预测。

(4) 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2022年12月31日			合计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未来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 已发生信用减值	
年初余额	2,551,104.09	-	-	2,551,104.09
本年计提	291,768.36	-	-	291,768.36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74,494.39	-	-	74,494.39
年末余额	<u>2,917,366.84</u>	<u>-</u>	<u>-</u>	<u>2,917,366.84</u>
	2021年12月31日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未来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 已发生信用减值	合计
年初余额	1,265,142.87	-	-	1,265,142.87
本年计提	1,299,935.49	-	-	1,299,935.49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3,974.27)	-	-	(13,974.27)
年末余额	<u>2,551,104.09</u>	<u>-</u>	<u>-</u>	<u>2,551,104.09</u>

(5)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附注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应收关联方往来款项	十、6	3,206,500.85	1,129,461.17
押金及保证金		23,766,163.25	19,863,270.11
应收退税款		2,449,485.18	1,103,015.02
其他		<u>1,895,323.19</u>	<u>1,863,652.35</u>
小计		31,317,472.47	23,959,398.65
减：坏账准备		<u>2,917,366.84</u>	<u>2,551,104.09</u>
合计		<u>28,400,105.63</u>	<u>21,408,294.56</u>

(6)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情况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年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年末余额
第一名	押金	6,456,125.77	3 年以内	20.62%	450,973.52
华大控股及其他受汪建先生 控制的企业或组织	代付款	3,206,500.85	1 年以内	10.24%	6,413.00
深圳市盐田区国家税务局	退税款	2,449,485.18	1 年以内	7.82%	24,494.85
第四名	押金	1,880,442.00	1 年以内	6.00%	18,804.42
第五名	押金	1,760,395.56	2 年以内	5.62%	58,808.85
合计		<u>15,752,949.36</u>		<u>50.30%</u>	<u>559,494.64</u>

7、 存货

(1) 存货分类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存货种类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74,212,355.71	(8,050,527.60)	566,161,828.11
在产品	98,008,492.18	-	98,008,492.18
库存商品	469,633,908.99	(58,331,159.17)	411,302,749.82
发出商品	177,799,995.45	(4,736,274.07)	173,063,721.38
委托加工物资	52,375,043.38	-	52,375,043.38
合计	<u>1,372,029,795.71</u>	<u>(71,117,960.84)</u>	<u>1,300,911,834.87</u>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存货种类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33,860,519.73	(7,345,269.31)	326,515,250.42
在产品	82,542,277.87	-	82,542,277.87
库存商品	259,253,808.83	(10,950,714.52)	248,303,094.31
发出商品	267,894,126.70	-	267,894,126.70
委托加工物资	30,563,666.86	-	30,563,666.86
合计	<u>974,114,399.99</u>	<u>(18,295,983.83)</u>	<u>955,818,416.16</u>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上述存货中无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且未用于担保。

(2) 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种类	2022年1月			外币报表 折算差异	2022年12月 31日余额
	1日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转销		
原材料	7,345,269.31	11,356,047.17	(10,650,788.88)	-	8,050,527.60
库存商品	10,950,714.52	63,598,208.45	(17,824,760.55)	1,606,996.75	58,331,159.17
发出商品	-	4,634,373.48	-	101,900.59	4,736,274.07
合计	<u>18,295,983.83</u>	<u>79,588,629.10</u>	<u>(28,475,549.43)</u>	<u>1,708,897.34</u>	<u>71,117,960.84</u>

8、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按性质分析如下：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合同质保金	<u>3,678,423.40</u>	<u>167,844.23</u>	<u>3,510,579.17</u>
合计	<u>3,678,423.40</u>	<u>167,844.23</u>	<u>3,510,579.17</u>

(2) 本年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转回	本年转销或核销	年末余额
应收合同质保金	-	167,844.23	-	-	167,844.23
合计	-	167,844.23	-	-	167,844.23

本集团的合同资产主要涉及在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与部分客户的仪器设备销售合同。本集团在商品交付时客户预留一定比例的对价作为保证金。预留的对价在待质保期结束时支付，当本集团取得该无条件收取对价的权利时，合同资产将转为应收账款。

9、 其他流动资产

<u>项目</u>	<u>2022年</u> <u>12月31日</u>	<u>2021年</u> <u>12月31日</u>
待抵扣进项税	129,857,137.34	74,917,402.39
预缴企业所得税	24,841,915.78	8,864,480.72
上市费用	-	19,027,619.14
合计	<u>154,699,053.12</u>	<u>102,809,502.25</u>

10、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如下：

<u>项目</u>	<u>2022年</u> <u>12月31日</u>	<u>2021年</u> <u>12月31日</u>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	11,085,416.62	918,251.53
减：减值准备	-	-
合计	<u>11,085,416.62</u>	<u>918,251.53</u>

(2) 长期股权投资本年变动情况分析如下：

<u>被投资单位</u>	<u>2022年12月31日</u>				
	<u>年初余额</u>	<u>追加投资</u>	<u>权益法下</u> <u>确认的投资收益</u>	<u>年末余额</u>	<u>减值准备</u> <u>年末余额</u>
联营企业					
- 南京智茂生命科学仪器研究院有限公司	-	-	-	-	-
- 湖南华大戴纳智造科技有限公司	918,251.53	3,920,000.00	6,247,165.09	11,085,416.62	-
合计	<u>918,251.53</u>	<u>3,920,000.00</u>	<u>6,247,165.09</u>	<u>11,085,416.62</u>	<u>-</u>

1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基点生物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u>55,119,919.90</u>	<u>50,915,000.00</u>

本公司于2021年7月对基点生物科技(上海)有限公司投资人民币33,000,000.00元,持股比例为3.634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如下:

<u>项目</u>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 且其变动计入 <u>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u>	<u>本年确认的 股利收入</u>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u>的累计利得</u>	<u>其他综合收益转入 留存收益的金额</u>	<u>其他综合收益转入 留存收益的原因</u>
基点生物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出于战略目的而计划长期持有	-	22,119,919.90	-	不适用

1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u>项目</u>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u>40,000,000.00</u>	<u>-</u>

本公司于2022年9月对和谐超越中小企业发展基金(宜兴)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投资人民币40,000,000.00元。

13、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机器设备	办公设备 及其他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工具	合计
成本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490,670,347.84	33,688,421.10	241,315,599.84	346,124.87	766,020,493.65
本年增加	170,868,417.66	9,455,038.10	3,243,266.29	217,002.92	183,783,724.97
其中：在建工程转入	127,059,921.12	48,966.51	3,243,266.29	-	130,352,153.92
本年减少	(55,528,828.25)	(745,389.67)	-	-	(56,274,217.9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5,714,605.80	469,387.94	-	9,916.99	16,193,910.73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u>621,724,543.05</u>	<u>42,867,457.47</u>	<u>244,558,866.13</u>	<u>573,044.78</u>	<u>909,723,911.43</u>
减：累计折旧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140,513,475.25)	(12,414,381.43)	(2,645,754.78)	(56,463.80)	(155,630,075.26)
本年计提	(101,840,877.92)	(7,272,904.56)	(10,740,734.75)	(103,764.74)	(119,958,281.97)
本年减少	17,535,816.42	683,263.50	-	-	18,219,079.9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7,893,045.24)	(302,887.19)	-	-	(8,195,932.43)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u>(232,711,581.99)</u>	<u>(19,306,909.68)</u>	<u>(13,386,489.53)</u>	<u>(160,228.54)</u>	<u>(265,565,209.74)</u>
账面价值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u>389,012,961.06</u>	<u>23,560,547.79</u>	<u>231,172,376.60</u>	<u>412,816.24</u>	<u>644,158,701.69</u>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u>350,156,872.59</u>	<u>21,274,039.67</u>	<u>238,669,845.06</u>	<u>289,661.07</u>	<u>610,390,418.39</u>

(2) 本集团于2022年12月31日并无准备处置的重大固定资产且无用于担保的固定资产。

14、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装修工程	133,550,402.15	-	133,550,402.15
在安装调试设备	81,396,253.03	-	81,396,253.03
软件系统改造款	10,502,357.15	-	10,502,357.15
建筑工程	526,277,746.72	-	526,277,746.72
合计	<u>751,726,759.05</u>	<u>-</u>	<u>751,726,759.05</u>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装修工程	4,137,209.54	-	4,137,209.54
在安装调试设备	47,277,698.54	-	47,277,698.54
软件系统改造款	7,274,532.30	-	7,274,532.30
合计	<u>58,689,440.38</u>	<u>-</u>	<u>58,689,440.38</u>

(2) 在建工程项目本年变动情况

在建工程截至 2022 年变动如下:

	预算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本年转入 固定资产	本年转入 长期待摊费用	本年转入 无形资产	外币报表 折算差异	年末余额	资金来源	工程累计投入 占预算比例 (%)
创新中心建筑物	807,471,841.37	-	507,471,841.37	-	-	-	-	-	507,471,841.37	自筹	63%
创新中心项目装修工程	344,000,000.00	-	72,698,321.23	-	-	-	-	-	72,698,321.23	自筹	19%
华大智造智能制造及研发基地 施工工程	1,264,371,900.00	-	60,373,243.06	-	-	(330,188.68)	-	-	60,043,054.38	募集资金	5%
长光华大新厂房装修工程	22,368,692.00	-	19,525,067.10	-	-	(638,574.34)	-	-	18,686,492.76	自筹	87%
境外办公室实验室装修工程	4,182,000.00	885,318.09	3,437,955.70	-	-	(4,310,293.60)	(12,980.19)	-	-	自筹	100%
境内办公室实验室装修工程	6,863,508.96	75,652.83	1,766,067.39	(104,049.06)	-	(809,232.00)	-	-	928,439.16	自筹	87%
武汉智造芯片生产车间改良工程	24,980,000.00	-	1,396,658.16	-	-	(1,396,658.16)	-	-	-	自筹	100%
青岛极创 4 号楼项目	14,455,137.54	3,176,238.62	11,227,461.17	-	(3,243,266.29)	(11,160,433.50)	-	-	-	自筹	100%
青岛极创巴登花园二期装修施工	2,726,775.49	-	2,588,320.61	-	-	(2,588,320.61)	-	-	-	自筹	100%
青岛智造三级等保机房建设	355,639.00	-	326,274.31	-	-	(326,274.31)	-	-	-	自筹	100%
在安装调试设备	-	47,277,698.54	159,171,982.44	-	(127,108,887.63)	-	-	2,055,459.65	81,396,253.00	自筹	/
软件系统改造款	-	7,274,532.30	45,301,796.81	-	-	(1,993,296.03)	(40,080,675.93)	-	10,502,357.15	自筹	/
合计	2,491,775,494.36	58,689,440.38	885,284,989.35	(104,049.06)	(130,352,153.92)	(23,753,271.23)	(40,080,675.93)	2,042,479.46	751,726,759.05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上述在建工程中无资本化的借款费用。

15、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u>项目</u>	<u>计算机软件</u>	<u>专利权</u>	<u>非专利技术</u>	<u>土地使用权</u>	<u>合计</u>
账面原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29,038,413.11	856,225,754.40	144,086,798.00	13,998,400.00	1,043,349,365.51
本年增加	41,573,258.57	-	-	102,102,000.00	143,675,258.57
其中：在建工程转入	40,080,675.93	-	-	-	40,080,675.93
本年处置	(175,717.30)	-	-	-	(175,717.30)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38,618.89	13,926,307.20	-	-	13,964,926.09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u>70,474,573.27</u>	<u>870,152,061.60</u>	<u>144,086,798.00</u>	<u>116,100,400.00</u>	<u>1,200,813,832.87</u>
累计摊销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3,545,394.53)	(350,376,799.06)	(39,329,156.52)	(443,282.66)	(393,694,632.77)
本年计提	(4,825,843.95)	(86,831,377.33)	(14,408,679.80)	(279,968.00)	(106,345,869.08)
本年处置	2,447.40	-	-	-	2,447.40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28,280.53)	(13,000,760.86)	-	-	(13,029,041.39)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u>(8,397,071.61)</u>	<u>(450,208,937.25)</u>	<u>(53,737,836.32)</u>	<u>(723,250.66)</u>	<u>(513,067,095.84)</u>
账面价值					
2022 年 12 月 31 日	<u>62,077,501.66</u>	<u>419,943,124.35</u>	<u>90,348,961.68</u>	<u>115,377,149.34</u>	<u>687,746,737.03</u>
2022 年 1 月 1 日	<u>25,493,018.58</u>	<u>505,848,955.34</u>	<u>104,757,641.48</u>	<u>13,555,117.34</u>	<u>649,654,732.74</u>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u>项目</u>	<u>账面价值</u>	<u>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u>
创新中心土地使用权	102,102,000.00	正在办理产权证

16、 长期待摊费用

	<u>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u>	<u>本年在建工程 转入</u>	<u>本年摊销额</u>	<u>外币报表 折算差额</u>	<u>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u>
租赁资产改良支出	66,101,920.63	21,759,975.20	(20,753,943.75)	1,784,610.82	68,892,562.90
软件系统改造款	403,301.90	1,993,296.03	(641,473.93)	-	1,755,124.00
合计	<u>66,505,222.53</u>	<u>23,753,271.23</u>	<u>(21,395,417.68)</u>	<u>1,784,610.82</u>	<u>70,647,686.90</u>

17、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可抵扣 /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 (负债)	可抵扣 /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 (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19,929,633.10	3,292,178.66	15,977,282.78	2,475,631.13
存货跌价准备	26,006,077.18	4,315,433.77	17,212,659.60	2,518,155.38
预提保修费	79,739,301.98	11,960,895.30	68,481,963.65	10,272,294.54
股份支付	69,938,440.36	10,490,766.05	48,897,468.75	7,334,620.31
递延收益	26,047,533.92	3,907,130.09	25,362,369.84	3,804,355.48
可抵扣亏损	113,624,932.06	18,119,203.06	93,637,441.21	14,045,616.18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68,838,552.04	46,936,612.65	79,016,078.30	11,007,966.47
新租赁准则的租金调整	3,769,334.24	645,618.52	2,333,311.64	381,013.62
小计	<u>607,893,804.88</u>	<u>99,667,838.10</u>	<u>350,918,575.77</u>	<u>51,839,653.11</u>
互抵金额		<u>(5,068,435.01)</u>		<u>(7,198,167.27)</u>
互抵后金额		<u>94,599,403.09</u>		<u>44,641,485.84</u>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	-	(15,463,851.67)	(3,247,408.85)
固定资产折旧	(13,977,839.23)	(2,625,557.03)	(14,020,494.43)	(2,313,381.58)
新租赁准则的租金调整	-	-	(67,301.89)	(11,104.37)
衍生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	-	(25,576,097.73)	(3,836,414.66)
其他权益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22,119,927.27)	(3,317,989.09)	(17,915,000.00)	(2,687,250.00)
小计	<u>(36,097,766.50)</u>	<u>(5,943,546.12)</u>	<u>(73,042,745.72)</u>	<u>(12,095,559.46)</u>
互抵金额		<u>5,068,435.01</u>		<u>7,198,167.27</u>
互抵后金额		<u>(875,111.11)</u>		<u>(4,897,392.19)</u>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u>项目</u>	<u>2022年</u> <u>12月31日</u>	<u>2021年</u> <u>12月31日</u>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469,650,581.41	197,172,073.95
可抵扣亏损	<u>2,083,852,486.88</u>	<u>1,474,461,195.54</u>
合计	<u><u>2,553,503,068.29</u></u>	<u><u>1,671,633,269.49</u></u>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到期情况

<u>年份</u>	<u>2022年</u> <u>12月31日</u>	<u>2021年</u> <u>12月31日</u>
2022年	-	333,938.58
2023年	3,359,154.03	3,359,154.03
2024年	15,442,677.17	15,717,321.86
2025年	28,850,673.53	285,129,056.77
2026年	72,246,263.41	66,001,625.36
2027年	198,791,949.54	19,292,685.04
2028年及以后	1,494,932,550.67	923,450,736.33
无到期年限	<u>270,229,218.53</u>	<u>161,176,677.57</u>
合计	<u><u>2,083,852,486.88</u></u>	<u><u>1,474,461,195.54</u></u>

(4) 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于2022年12月31日，与子公司的未分配利润有关的暂时性差异为人民币136,337,825.97元（2021年12月31日：人民币33,571,298.22元）。由于本公司能够控制这些子公司的股利政策，并已决定有关利润很可能不会在可预见的将来进行分配，故尚未就因分配这些留存收益而应付的所得税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18、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22年 <u>12月31日</u>	2021年 <u>12月31日</u>
长期资产预付款	31,609,081.37	14,685,127.41
使用权受限制的货币资金	14,377,190.93	13,161,510.53
预付收购少数股东权益款(注)	<u>-</u>	<u>62,466,700.00</u>
合计	<u><u>45,986,272.30</u></u>	<u><u>90,313,337.94</u></u>

注：于2021年12月，预付收购少数股东权益款为本公司向子公司长光华大的少数股东长春长光精密仪器集团有限公司收购长光华大13%的股权支付的款项。该收购事项已于2022年1月完成交割程序。

19、 短期借款

		本集团	
		2022年 <u>12月31日</u>	2021年 <u>12月31日</u>
信用借款	(1)	50,000,000.00	30,000,000.00
短期借款利息		<u>36,805.56</u>	<u>39,875.00</u>
合计		<u><u>50,036,805.56</u></u>	<u><u>30,039,875.00</u></u>

(1) 信用借款

本集团的短期信用借款主要是为流动资金周转用途。于2022年11月11日，深圳智造公司向中国银行深圳分行金港支行借入的人民币50,000,000.00元的借款为信用借款，借款利率为2.65%，到期日为2023年11月13日。

20、 应付票据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u>35,755,165.09</u>	<u>13,447,176.96</u>

上述金额均为一年内到期的应付票据。

21、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情况如下：

	附注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应付关联方	十、6	41,144,770.51	68,981,407.92
应付第三方		<u>382,966,898.89</u>	<u>264,870,567.08</u>
合计		<u>424,111,669.40</u>	<u>333,851,975.00</u>

于2022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单项金额重大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付账款。

22、 合同负债

项目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预收货款及劳务款	<u>283,694,095.14</u>	<u>444,851,359.10</u>

合同负债主要涉及本集团从客户的设备销售或服务合同中收取的预收款。该预收款在合同签订时按合同对价的一定比例收取。该合同的相关收入将在本集团履行履约义务后确认。

本集团的合同负债余额本年的重大变动如下：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预收货款及劳务款	<u>(161,157,263.96)</u>	主要系报告期内 销售预收款项减少 所致

23、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注 / 附注	2022年1月			2022年12月
		1日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31日余额
短期薪酬	(2)	209,047,209.98	1,014,317,299.00	(960,271,040.23)	263,093,468.75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3)	1,983,802.93	66,020,089.14	(66,645,741.54)	1,358,150.53
辞退福利		90,000.00	5,620,568.84	(5,673,664.84)	36,904.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奖金	五、29	-	12,800,000.00	-	12,800,000.00
合计		<u>211,121,012.91</u>	<u>1,098,757,956.98</u>	<u>(1,032,590,446.61)</u>	<u>277,288,523.28</u>

(2) 短期薪酬

项目	2022年1月			2022年12月
	1日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31日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07,289,537.21	873,307,069.58	(820,295,515.50)	260,301,091.29
职工福利费	-	51,443,748.06	(49,766,198.16)	1,677,549.90
社会保险费				
- 医疗保险费	939,249.26	31,152,764.35	(31,387,302.98)	704,710.63
- 工伤保险费	13,779.35	1,246,201.69	(1,235,610.84)	24,370.20
- 生育保险费	557.06	1,262,202.42	(1,255,292.85)	7,466.63
住房公积金	691,645.10	51,969,903.93	(52,428,950.93)	232,598.1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12,442.00	3,935,408.97	(3,902,168.97)	145,682.00
合计	<u>209,047,209.98</u>	<u>1,014,317,299.00</u>	<u>(960,271,040.23)</u>	<u>263,093,468.75</u>

(3)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项目	2022年1月			2022年12月
	1日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31日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费	1,854,116.67	64,663,197.91	(65,214,439.49)	1,302,875.09
失业保险费	46,152.42	1,256,732.00	(1,254,814.68)	48,069.74
企业年金	83,533.84	100,159.23	(176,487.37)	7,205.70
合计	<u>1,983,802.93</u>	<u>66,020,089.14</u>	<u>(66,645,741.54)</u>	<u>1,358,150.53</u>

24、 应交税费

<u>项目</u>	2022年 <u>12月31日</u>	2021年 <u>12月31日</u>
增值税	18,556,378.36	45,320,311.59
企业所得税	126,070,806.85	91,031,375.24
个人所得税	5,532,376.12	10,082,824.08
城市维护建设税	903,096.61	2,351,230.15
教育费附加	645,068.89	1,679,449.99
其他	<u>11,254,007.81</u>	<u>16,617,999.58</u>
合计	<u><u>162,961,734.64</u></u>	<u><u>167,083,190.63</u></u>

25、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

<u>项目</u>	附注	2022年 <u>12月31日</u>	2021年 <u>12月31日</u>
应付关联方款项	十、6	13,659,802.61	14,806,991.85
预提费用		71,244,644.22	78,044,568.30
其他		<u>83,457,049.17</u>	<u>89,807,892.19</u>
合计		<u><u>168,361,496.00</u></u>	<u><u>182,659,452.34</u></u>

于2022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单项金额重大的账龄超过1年的其他应付款。

2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u>项目</u>	附注	2022年 <u>12月31日</u>	2021年 <u>12月31日</u>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五、57	<u>42,417,495.29</u>	<u>35,028,318.71</u>

27、 其他流动负债

<u>项目</u>	<u>2022年</u> <u>12月31日</u>	<u>2021年</u> <u>12月31日</u>
预计负债	140,720,245.98	257,284,651.91
其他	<u>16,713,247.13</u>	<u>-</u>
合计	<u><u>157,433,493.11</u></u>	<u><u>257,284,651.91</u></u>

预计负债

<u>项目</u>	注 / 附注	<u>2022年1月</u> <u>1日余额</u>	<u>本年变动</u>	<u>2022年12月</u> <u>31日余额</u>
产品质量保证	(a)	105,637,004.62	1,928,877.60	107,565,882.22
诉讼拨备	十三、2	122,981,240.33	(112,663,614.34)	10,317,625.99
预期销售退回	十三、2	<u>28,666,406.96</u>	<u>(5,829,669.19)</u>	<u>22,836,737.77</u>
合计		<u><u>257,284,651.91</u></u>	<u><u>(116,564,405.93)</u></u>	<u><u>140,720,245.98</u></u>

- (a) 本集团向购买其主要机器设备的客户提供产品质量保证，对机器设备售出后质保期内出现的故障和质量问题提供免费保修。本集团根据近期的质保经验，就售出机器设备时向客户提供的产品质量保证估计并计提预计负债。由于近期的质保经验可能无法反映将来有关已售产品的质保情况，本集团管理层需要运用较多判断来估计这项预计负债。这项预计负债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28、 长期应付款

<u>项目</u>	2022年 <u>12月31日</u>	2021年 <u>12月31日</u>
股份回购义务	<u>36,241,653.85</u>	<u>33,707,500.74</u>

2020年5月26日，本公司与昆山市国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昆山国科”)签订增资协议，协议规定昆山国科向本公司之子公司昆山华大智造云影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昆山云影”)增资人民币30,000,000.00元以获得昆山云影9.09%的股权。根据投资协议，本集团在普通股权利以外赋予了昆山国科在触发回购条件时有权要求本公司回购的权利，整体承担了不能无条件避免回购自身权益工具的现金支付义务。回购价款为投资本金加上按单利10%的年回报率计算的利息。本集团将该普通股的回购义务全额确认为负债。

2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u>项目</u>	附注	2022年 <u>12月31日</u>	2021年 <u>12月31日</u>
长期应付奖金		12,800,000.00	12,800,000.00
减：一年内支付的部分	五、23	<u>(12,800,000.00)</u>	<u>-</u>
合计		<u>-</u>	<u>12,800,000.00</u>

30、 递延收益

<u>项目</u>	附注	2022年 <u>1月1日</u>	<u>本年增加</u>	<u>本年减少</u>	2022年 <u>12月31日</u>
政府补助					
- 与收益相关	五、56	21,324,521.38	19,497,827.38	(19,295,175.09)	21,527,173.67
- 与资产相关	五、56	<u>27,954,271.01</u>	<u>2,790,000.00</u>	<u>(3,416,000.43)</u>	<u>27,328,270.58</u>
合计		<u>49,278,792.39</u>	<u>22,287,827.38</u>	<u>(22,711,175.52)</u>	<u>48,855,444.25</u>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项目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本年新增 补助金额	本年计入 其他收益金额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与资产相关 / 与收益相关
医药制剂设备生产项目办公楼装修补贴	19,833,333.33	-	(2,000,000.03)	17,833,333.30	与资产相关
便携式半导体测序仪研发	-	5,364,000.00	-	5,364,000.00	与收益相关
精密仪器攻关项目专项补助	10,574,749.63	-	(5,449,241.15)	5,125,508.48	与收益相关
重 2020N062 测序仪用超低试剂用量微流体 集成系统开发	1,874,787.15	2,860,000.00	(1,755,066.65)	2,979,720.50	与收益相关
IMA20T 超高通量基因测序成像系统研制	3,933,089.22	-	(999,999.96)	2,933,089.26	与资产相关
深圳高精生命科学仪器仿真与可靠性工程 研究中心组建项目	896,247.52	1,500,000.00	-	2,396,247.52	与资产相关
重 2020N062 测序仪用超低试剂用量微流体 集成系统开发	1,719,953.48	890,000.00	(262,822.04)	2,347,131.44	与资产相关
重 2022D015 新型基因测序一体机关键技术 研发	-	2,100,000.00	(535,514.02)	1,564,485.98	与收益相关
重 2019N017 基因测序仪用微弱信号探测仪 关键技术研发专项资助	1,571,647.46	-	(152,957.71)	1,418,689.75	与资产相关
基于 DNA 原理的高密度安全存储系统研发与 生物大数据应用示范项目	-	1,276,200.00	-	1,276,200.00	与收益相关
基 2020N350 植入前无创检测胚胎质量及 发育潜能体系的建立研究	-	1,000,000.00	-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海洋来源的生物酶开 发与应用 (专项)	-	900,000.00	-	9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高通量基因检测全自动一体化系统研发	-	800,000.00	-	8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重 2021242 基因测序仪用超分辨率荧光显微 系统的研发	-	680,270.00	-	680,27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出站博士后来深科研资助	-	600,000.00	(4,594.30)	595,405.70	与收益相关
战备方舱医院远程混合智能医疗系统关键 技术研究与应用	-	990,000.00	(398,291.54)	591,708.46	与收益相关
“科技冬奥”重点专项补助款	642,213.10	-	(156,800.62)	485,412.48	与收益相关
轻便智能远程超声机器人系统研制	-	400,000.00	(220.69)	399,779.31	与资产相关
长行程精密运动平台项目拨款	150,000.00	-	-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高灵敏度、高通量新冠病毒检测一体化综合 解决方案国际合作研究	40,000.00	160,000.00	(185,874.24)	14,125.76	与收益相关
基于数字微流控技术的小型核酸快检一体机 研究及产业化	1,246,096.17	-	(1,245,759.86)	336.31	与收益相关
核酸组学数据质量控制关键技术研发与应用 示范国家专项经费	80,350.36	(32,642.62)	(47,707.74)	-	与收益相关
重 2019N017 基因测序仪用微弱信号探测仪 关键技术研发专项资助	6,716,324.97	-	(6,716,324.97)	-	与收益相关
抗疫专 2022019 高通量快速核酸检测系统 集成开发	-	2,800,000.00	(2,8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合计	<u>49,278,792.39</u>	<u>22,287,827.38</u>	<u>(22,711,175.52)</u>	<u>48,855,444.25</u>	

31、 股本

<u>项目</u>	<u>金额</u>
于2021年12月31日	371,790,525.00
发行新股	<u>42,544,205.00</u>
于2022年12月31日	<u>414,334,730.00</u>

- (1) 2022年9月6日，本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发行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的普通股(A股)41,319,475股，认购价为每股人民币87.18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3,602,231,830.50元，扣除与募集资金相关的发行费用总计人民币317,677,388.48元(不含税)，实际可使用的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284,554,442.02元，其中计入实收资本(股本)金额为人民币41,319,475.00元，计入资本公积金额为人民币3,243,234,967.02元。
- (2) 2022年10月9日，本公司实施的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共有94人实际行权，实际新增人民币普通股(A股)1,224,730股，每股29.70元，共收到股权资金人民币36,374,481.00元，其中注册资本人民币1,224,730.00元，计入资本公积金额为人民币35,149,751.00元。

32、 资本公积

<u>项目</u>	附注	2022年1月 <u>1日余额</u>	<u>本年增加</u>	<u>本年减少</u>	2022年12月 <u>31日余额</u>
股本溢价(注)		4,868,009,490.07	3,314,679,012.02	-	8,182,688,502.09
其他资本公积					
-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	十一	111,000,887.67	35,689,221.50	(36,294,294.00)	110,395,815.17
- 购买少数股东权益	七、2	(39,658,770.30)	-	(37,646,893.36)	(77,305,663.66)
- 股份制改制		(414,440,568.91)	-	-	(414,440,568.91)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957,251,520.07	-	-	957,251,520.07
- 其他		<u>(25,584,397.33)</u>	-	-	<u>(25,584,397.33)</u>
合计		<u>5,456,578,161.27</u>	<u>3,350,368,233.52</u>	<u>(73,941,187.36)</u>	<u>8,733,005,207.43</u>

注： 本年股本溢价的变动来自于新股发行及于本报告期内员工行权结转以前年度等待期内确认的其他资本公积人民币36,294,294.00元。

33、其他综合收益

<u>项目</u>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 的其他综合收益 年初余额	本年所得 税前发生额	减： 所得税费用	本年发生额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 的其他综合收益 年末余额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5,227,750.00	4,204,919.90	630,739.09	3,574,180.81	18,801,930.81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u>(152,578,417.46)</u>	<u>57,059,080.02</u>	<u>-</u>	<u>57,059,080.02</u>	<u>(95,519,337.44)</u>
合计	<u>(137,350,667.46)</u>	<u>61,263,999.92</u>	<u>630,739.09</u>	<u>60,633,260.83</u>	<u>(76,717,406.63)</u>

34、盈余公积

<u>项目</u>	<u>本集团及本公司 法定盈余公积</u>
2021年1月1日余额	<u>16,819,857.22</u>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u>29,971,848.82</u>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u>46,791,706.04</u>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u>-</u>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u>46,791,706.04</u>

35、 未分配利润 / (未弥补亏损)

<u>项目</u>	<u>2022年</u> <u>12月31日</u>	<u>2021年</u> <u>12月31日</u>
调整年初未弥补亏损	(1,730,757,212.91)	(2,172,525,229.41)
加：新租赁准则会计政策变更	<u>-</u>	<u>(11,859,198.55)</u>
调整后年初未弥补亏损	(1,730,757,212.91)	(2,184,384,427.96)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26,449,580.10	483,599,063.8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u>-</u>	<u>29,971,848.82</u>
年末未分配利润 / (未弥补亏损)	<u><u>295,692,367.19</u></u>	<u><u>(1,730,757,212.91)</u></u>

年末未分配利润的说明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集团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中包含了本公司的子公司提取的盈余公积人民币26,366,798.79元(2021年：人民币16,622,691.17元)。

36、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u>项目</u>	<u>2022年</u>		<u>2021年</u>	
	<u>收入</u>	<u>成本</u>	<u>收入</u>	<u>成本</u>
主营业务	4,206,879,136.29	1,952,754,502.05	3,896,852,638.08	1,300,206,852.16
其他业务	<u>23,921,473.71</u>	<u>11,293,010.05</u>	<u>31,784,432.12</u>	<u>18,195,491.61</u>
合计	<u><u>4,230,800,610.00</u></u>	<u><u>1,964,047,512.10</u></u>	<u><u>3,928,637,070.20</u></u>	<u><u>1,318,402,343.77</u></u>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u>合同类型</u>	<u>2022年</u>	<u>2021年</u>
销售仪器设备、试剂及耗材	4,059,159,847.67	3,835,682,310.21
提供服务	147,719,288.62	61,170,327.87
其他业务收入	<u>23,921,473.71</u>	<u>31,784,432.12</u>
合计	<u><u>4,230,800,610.00</u></u>	<u><u>3,928,637,070.20</u></u>
<u>合同分类</u>	<u>2022年</u>	<u>2021年</u>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4,081,179,827.23	3,867,466,742.33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收入	<u>149,620,782.77</u>	<u>61,170,327.87</u>
合计	<u><u>4,230,800,610.00</u></u>	<u><u>3,928,637,070.20</u></u>
<u>客户类型</u>	<u>2022年</u>	<u>2021年</u>
关联方	812,654,199.59	613,081,458.30
第三方	<u>3,418,146,410.41</u>	<u>3,315,555,611.90</u>
合计	<u><u>4,230,800,610.00</u></u>	<u><u>3,928,637,070.20</u></u>
<u>按经营地区分类</u>	<u>2022年</u>	<u>2021年</u>
中国大陆及港澳台地区	2,722,410,684.64	1,795,040,725.40
亚太区	533,404,438.81	556,612,678.75
欧非区	690,964,893.21	1,160,076,385.12
美洲区	<u>284,020,593.34</u>	<u>416,907,280.93</u>
合计	<u><u>4,230,800,610.00</u></u>	<u><u>3,928,637,070.20</u></u>

2022年度，本集团的前五大客户占本集团营业收入的比例为32.02%（2021年：25.76%）。来自该等客户的收入金额列示如下：

<u>主要客户</u>	<u>2022年</u>	<u>2021年</u>
华大控股及其他受汪建先生控制的企业或组织	775,536,903.43	589,674,937.45
客户二	202,551,368.59	不适用
客户三	138,459,975.58	117,847,632.42
客户四	126,575,010.07	121,796,399.49
客户五	<u>111,373,905.28</u>	<u>不适用</u>
合计	<u><u>1,354,497,162.95</u></u>	<u><u>829,318,969.36</u></u>

(3)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于2022年12月31日，本集团分摊至尚未履行(或部分未履行)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预计确认为收入的时间如下：

<u>项目</u>	<u>2023年</u>	<u>2024年</u>
销售商品及提供服务	<u><u>709,007,295.35</u></u>	<u><u>4,094,651.74</u></u>

37、税金及附加

<u>项目</u>	<u>2022年</u>	<u>2021年</u>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871,097.41	10,910,210.67
教育费附加	8,479,355.09	7,793,077.46
印花税	4,139,004.67	3,763,708.73
其他	<u>2,827,280.94</u>	<u>845,994.33</u>
合计	<u><u>27,316,738.11</u></u>	<u><u>23,312,991.19</u></u>

38、 销售费用

<u>项目</u>	<u>2022年</u>	<u>2021年</u>
职工薪酬费用	284,568,762.49	271,364,974.69
股份支付	2,246,791.74	3,393,843.15
广告展览费	43,195,715.88	27,401,989.17
运输费	3,006,543.16	4,350,176.34
差旅费	40,851,607.55	34,044,520.10
办公费	14,984,953.01	8,399,756.93
劳务费	100,261,568.75	121,403,252.42
物料消耗及维修费	53,525,619.65	62,601,879.42
预提产品质量保证	1,928,877.60	8,123,173.32
租赁水电物业费	5,322,852.63	4,636,190.97
折旧与摊销费	64,370,617.06	54,348,989.87
其他	<u>2,351,052.71</u>	<u>20,148,788.77</u>
合计	<u>616,614,962.23</u>	<u>620,217,535.15</u>

39、 管理费用

<u>项目</u>	<u>2022年</u>	<u>2021年</u>
职工薪酬费用	251,095,107.59	185,071,639.86
股份支付	17,340,533.61	28,198,897.04
差旅费	6,211,775.88	6,592,227.85
专业服务费	216,830,200.95	316,366,477.09
租赁水电物业费	20,532,710.77	18,512,470.49
办公费用	34,649,625.47	25,515,572.51
折旧与摊销费	45,472,521.46	22,467,051.64
物料消耗及维修费	3,474,855.31	3,476,016.70
其他	<u>9,365,676.47</u>	<u>10,373,405.38</u>
合计	<u>604,973,007.51</u>	<u>616,573,758.56</u>

40、 研发费用

<u>项目</u>	<u>2022年</u>	<u>2021年</u>
职工薪酬费用	403,166,819.83	289,198,550.77
股份支付	14,965,519.84	32,380,295.92
差旅费	9,446,251.41	8,011,211.36
物料消耗及维修费	243,071,850.36	185,349,502.27
租赁水电物业费	11,091,858.47	6,798,376.89
折旧与摊销费	65,723,652.88	55,868,261.03
委外研发费	22,748,910.29	14,209,600.06
办公费用	7,391,709.36	5,438,648.95
其他	<u>36,760,105.39</u>	<u>11,044,735.08</u>
合计	<u><u>814,366,677.83</u></u>	<u><u>608,299,182.33</u></u>

41、 财务(净收益)/费用

<u>项目</u>	<u>2022年</u>	<u>2021年</u>
贷款的利息支出	2,750,866.02	15,201,809.19
租赁负债的利息支出	5,820,031.35	6,157,826.86
存款的利息收入	(48,071,614.92)	(17,043,851.54)
净汇兑(收益)/亏损	(114,447,747.29)	122,223,099.56
手续费	<u>2,163,549.43</u>	<u>2,275,108.97</u>
合计	<u><u>(151,784,915.41)</u></u>	<u><u>128,813,993.04</u></u>

42、 其他收益

<u>项目</u>	附注	<u>2022年</u>	<u>2021年</u>
政府补助	五、56	93,329,764.52	54,975,195.59
个税手续费返还		<u>780,272.58</u>	<u>2,111,609.00</u>
合计		<u><u>94,110,037.10</u></u>	<u><u>57,086,804.59</u></u>

(1) 本集团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取得并直接计入其他收益的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下：

	<u>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额</u>
软件产品增值税即征即退	19,297,760.36
东湖管委会产业扶持补贴	16,572,500.00
深圳市盐田区 2021 年度第八批产业发展资金	4,391,800.00
欧洲地区发展资助	3,883,138.88
2022 年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扶持计划项目	3,350,000.00
深圳市科创委国家和省配套项目补贴	2,889,900.00
重点产业项目落地奖励金-外资项目	2,593,400.00
稳岗补贴	2,484,395.29
2022 年大健康产业研发创新奖励企业	2,000,000.00
2022 年深圳市工业设计发展扶持计划资助项目	2,000,000.00
“稳中求进”2022 年奖励资金	1,548,751.00
2022 年改制上市培育资助项目	1,500,000.00
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 2022 年高新技术企业培育资助	1,500,000.00
深圳市财政委先进高技术制造企业用电资助	1,060,882.96
2022 年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促进对外贸易创新发展专项资金	1,048,857.00
深圳市盐田区 2021 年度第六批产业发展资金	622,400.00
2020 年度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奖励资金	600,000.00
留工培训	483,250.00
2022 年外贸优质增长扶持计划资助项目	480,000.00
产能恢复奖励项目经费	400,000.00
第十三届中国深圳创新创业大赛盐田预选赛暨“创新中国”创新创业 投资大会 (2021) 盐田区分会场决赛奖金	300,000.00
AEO 高级认证项目款项	300,000.00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专项奖励	296,247.00
2021 年深圳市知识产权项目中国专利奖配套奖	200,000.00
其他	815,306.51
合计	70,618,589.00

43、 投资 (损失) / 收益

<u>项目</u>	<u>2022 年</u>	<u>2021 年</u>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 (损失)	6,247,165.09	(261,686.23)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 (损失) / 收益	(32,295,880.87)	22,606,957.4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损失	<u>(1,470,868.11)</u>	<u>-</u>
合计	<u><u>(27,519,583.89)</u></u>	<u><u>22,345,271.22</u></u>

44、 公允价值变动 (损失) / 收益

<u>项目</u>	<u>2022 年</u>	<u>2021 年</u>
衍生金融资产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 (损失) / 收益	<u>(23,643,097.73)</u>	<u>25,576,097.73</u>

45、 信用减值 (损失) / 转回

<u>项目</u>	<u>2022 年</u>	<u>2021 年</u>
应收账款	(24,560,035.97)	15,263,789.39
其他应收款	<u>(291,768.36)</u>	<u>(1,299,935.49)</u>
合计	<u><u>(24,851,804.33)</u></u>	<u><u>13,963,853.90</u></u>

46、 资产减值损失

<u>项目</u>	<u>2022 年</u>	<u>2021 年</u>
合同资产	(167,844.23)	-
存货	<u>(79,588,629.10)</u>	<u>(39,560,027.44)</u>
	<u><u>(79,756,473.33)</u></u>	<u><u>(39,560,027.44)</u></u>

47、 资产处置收益 / (损失)

<u>项目</u>	<u>2022年</u>	<u>2021年</u>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 (损失)	<u>636,673.23</u>	<u>(351,205.23)</u>

48、 营业外收支

(1) 营业外收入

<u>项目</u>	<u>2022年</u>	<u>2021年</u>
诉讼赔偿收入	2,235,923,443.53	2,984,661.74
其他	<u>1,573,597.28</u>	<u>1,001,976.41</u>
合计	<u>2,237,497,040.81</u>	<u>3,986,638.15</u>

(2) 营业外支出

<u>项目</u>	附注	<u>2022年</u>	<u>2021年</u>
固定资产报废		3,112,603.68	1,620,775.36
对外捐赠		39,261,728.61	4,396,366.46
诉讼赔偿支出 (注)	十三、2	(42,581,919.79)	92,348,535.20
其他		<u>553,230.67</u>	<u>1,655,303.89</u>
合计		<u>345,643.17</u>	<u>100,020,980.91</u>

注： 诉讼赔偿支出主要为因在德国、英国、瑞典、瑞士、西班牙及意大利的诉讼案件和解而冲回的预计负债的影响。

49、 所得税费用

<u>项目</u>	<u>2022年</u>	<u>2021年</u>
当期所得税费用	563,317,482.84	107,696,406.67
递延所得税费用	<u>(54,911,746.21)</u>	<u>12,623,558.81</u>
合计	<u>508,405,736.63</u>	<u>120,319,965.48</u>

(1) 递延所得税的变动分析如下:

<u>项目</u>	<u>2022年</u>	<u>2021年</u>
暂时性差异的(产生)/转回	<u>(54,911,746.21)</u>	<u>12,623,558.81</u>

(2) 所得税费用与会计利润的关系如下:

<u>项目</u>	<u>2022年</u>	<u>2021年</u>
税前利润	2,531,393,776.32	596,043,718.17
按税率25%计算的预期所得税	632,848,444.08	149,010,929.5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61,359,798.88)	(64,216,724.00)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39,166,615.28)	(2,937,275.85)
不可抵税支出的影响	11,444,291.23	25,469,688.58
全球无形资产低税收入	15,802,926.13	2,459,204.25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及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影响	(44,342,794.04)	(21,534,102.21)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及可抵扣暂时性 差异的影响	152,630,258.63	126,370,567.30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71,300,807.14)	(102,989,573.29)
汇算清缴差异调整	(1,979,992.60)	6,943,928.56
其他	<u>13,829,824.50</u>	<u>1,743,322.60</u>
所得税费用	<u>508,405,736.63</u>	<u>120,319,965.48</u>

50、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1)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u>2022年</u>	<u>2021年</u>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2,026,449,580.10	483,599,063.87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385,032,291.92	371,790,525.0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5.26	1.30

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过程如下：

	<u>2022年</u>	<u>2021年</u>
年初的普通股股数	371,790,525.00	371,790,525.00
新发行普通股的影响	<u>13,241,766.92</u>	<u>-</u>
年末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u>385,032,291.92</u>	<u>371,790,525.00</u>

(2) 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稀释)计算:

	<u>2022年</u>	<u>2021年</u>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2,026,449,580.10	483,599,063.87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稀释)	387,847,454.95	374,086,646.4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5.22	1.29
	<u>2022年</u>	<u>2021年</u>
年末普通股的加权平均股数	385,032,291.92	371,790,525.00
稀释调整:		
股权激励	<u>2,815,163.03</u>	<u>2,296,121.42</u>
年末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稀释)	<u><u>387,847,454.95</u></u>	<u><u>374,086,646.42</u></u>

注1: 本公司于2020年10月10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及2020年10月26日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深圳华大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方案》,董事会议及股东大会会议定以2020年10月26日为本次期权激励计划的授予日,本方案项下授予激励对象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均为人民币29.70元/股,低于当期普通股平均市场价格,具有稀释性,详见附注十一。

51、 利润表补充资料

对利润表中的费用按性质分类：

	<u>2022年</u>	<u>2021年</u>
营业收入	4,230,800,610.00	3,928,637,070.20
减：产成品、发出商品及在产品等的存货变动	(157,563,559.74)	(38,719,264.74)
物料消耗及维修费	1,639,009,719.81	1,002,402,419.81
职工薪酬费用	1,085,957,956.98	851,230,467.91
股份支付	35,777,969.81	65,680,534.19
折旧与摊销费	284,002,937.10	233,826,526.64
专业服务费	218,303,712.76	321,541,144.58
外协加工费	134,391,585.38	145,151,439.10
委外研发费	22,748,910.29	14,209,600.06
劳务费	127,568,820.61	121,403,252.42
广告展览费	43,195,715.88	27,401,989.17
运输费	313,967,983.36	221,138,757.37
差旅费	62,473,384.97	52,401,057.61
办公费	57,026,287.84	39,353,978.39
租赁水电物业费	51,539,145.24	41,819,868.94
税金及附加	27,316,738.11	23,312,991.19
财务(净收益)/费用	(151,784,915.41)	128,813,993.04
其他费用	81,601,589.38	64,651,048.36
加：其他收益	94,110,037.10	57,086,804.59
投资(损失)/收益	(27,519,583.89)	22,345,271.22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	(23,643,097.73)	25,576,097.73
信用减值(损失)/转回	(24,851,804.33)	13,963,853.90
资产减值损失	(79,756,473.33)	(39,560,027.4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	636,673.23	(351,205.23)
营业利润	<u>294,242,378.68</u>	<u>692,078,060.93</u>

52、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u>项目</u>	<u>2022年</u>	<u>2021年</u>
政府补助	92,212,422.85	75,422,438.21
诉讼赔偿收入	2,182,174,231.68	2,984,661.74
退回多缴税款	-	37,785,493.87
利息收入	47,800,493.12	13,797,276.35
个税手续费返还	827,183.34	2,111,609.00
其他	<u>23,922,924.53</u>	<u>17,558,455.24</u>
合计	<u>2,346,937,255.52</u>	<u>149,659,934.41</u>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u>项目</u>	<u>2022年</u>	<u>2021年</u>
第三方服务费	482,499,145.46	488,361,310.69
租赁水电物业费	70,922,338.59	66,068,700.89
办公费用	32,339,593.70	39,283,475.63
差旅费	71,681,410.78	52,101,266.47
招待费	15,805,581.02	7,263,559.93
诉讼赔偿支出	27,197,240.72	14,652,849.08
捐赠支出	35,121,303.83	-
其他	<u>52,708,371.36</u>	<u>17,261,523.64</u>
合计	<u>788,274,985.46</u>	<u>684,992,686.33</u>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u>项目</u>	<u>2022年</u>	<u>2021年</u>
收回保证金	21,127,726.12	8,362,962.25
收回为关联方代付支出的款项	<u>4,233,714.97</u>	<u>18,700,934.40</u>
合计	<u>25,361,441.09</u>	<u>27,063,896.65</u>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u>项目</u>	<u>2022年</u>	<u>2021年</u>
为关联方代付支出的款项	6,499,362.14	18,341,140.08
支付保证金	5,571,476.68	27,122,378.55
外汇投资损失	<u>46,387,672.11</u>	<u>-</u>
合计	<u>58,458,510.93</u>	<u>45,463,518.63</u>

(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u>项目</u>	<u>2022年</u>	<u>2021年</u>
退回 / 购买少数股东权益	957,708.33	62,466,700.00
上市费用	28,639,618.37	9,606,922.32
偿还租赁负债本金和利息支付的现金	<u>52,945,425.30</u>	<u>39,338,168.47</u>
合计	<u>82,542,752.00</u>	<u>111,411,790.79</u>

53、 现金流量表相关情况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a)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u>2022年</u>	<u>2021年</u>
	附注		
净利润		2,022,988,039.69	475,723,752.69
加: 资产减值损失	五、46	79,756,473.33	39,560,027.44
信用减值损失 / (转回)	五、45	24,851,804.33	(13,963,853.90)
固定资产折旧	五、13	119,958,281.97	79,449,479.78
无形资产摊销	五、15	106,345,869.08	102,915,251.5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五、16	21,395,417.68	20,964,073.79
使用权资产折旧	五、57	36,303,368.37	30,497,721.49
资产处置 (收益) / 损失	五、47	(636,673.23)	351,205.2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五、48	3,112,603.68	1,620,775.36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 (收益)	五、44	23,643,097.73	(25,576,097.73)
财务费用	五、41	8,570,897.37	21,359,636.05
投资损失 / (收益)	五、43	27,519,583.89	(22,345,271.22)
递延所得税资产 (减少) / 增加	五、17	(49,957,917.25)	18,863,764.37
递延所得税负债减少	五、17	(4,022,281.08)	(3,460,746.19)
股份支付	十一	35,777,969.81	65,680,534.19
存货的增加	五、7	(426,390,945.15)	(112,438,706.6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 (增加) / 减少		(292,628,571.62)	441,120,513.8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减少		<u>(315,341,670.76)</u>	<u>(47,138,537.05)</u>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1,421,245,347.84</u>	<u>1,073,183,523.10</u>

(b)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u>2022年</u>	<u>2021年</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6,468,985,526.58	2,585,448,344.99
减: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u>2,585,448,344.99</u>	<u>2,791,908,069.89</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 / (减少) 额		<u>3,883,537,181.59</u>	<u>(206,459,724.90)</u>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u>2022年</u>	<u>2021年</u>
(a)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468,985,526.58	2,585,448,344.99
- 使用受限制的货币资金	<u>6,466,266.88</u>	<u>22,862,113.36</u>
(b)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475,451,793.46	2,608,310,458.35
减：使用受限制的货币资金	<u>6,466,266.88</u>	<u>22,862,113.36</u>
(c) 年末可随时变现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6,468,985,526.58</u>	<u>2,585,448,344.99</u>
其中：可随时支取用于特定项目的现金(注)	5,848,400.37	5,831,951.56

注：可随时支取用于特定项目的现金为青岛国际经济合作区管理委员会拨付的《医药制剂设备生产项目》资金，可随时支取用于以上特定项目。

54、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附注	2022年1月			外币报表 折算差额	2022年12月	
		1日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31日余额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五、1	22,862,113.36	4,411,204.81	(21,127,726.12)	320,674.83	6,466,266.88	用于担保的资产 限于特定项目
货币资金	五、1	5,831,951.56	16,970.81	(522.00)	-	5,848,400.37	的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18	13,161,510.53	-	-	1,215,680.40	14,377,190.93	用于担保的资产
合计		<u>41,855,575.45</u>	<u>4,428,175.62</u>	<u>(21,128,248.12)</u>	<u>1,536,355.23</u>	<u>26,691,858.18</u>	
	附注	2021年1月			外币报表 折算差额	2021年12月	
		1日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31日余额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五、1	2,532,588.25	29,403,225.89	(8,986,154.78)	(87,546.00)	22,862,113.36	用于担保的资产 限于特定项目
货币资金	五、1	8,002,233.30	11,531,758.81	(13,702,040.55)	-	5,831,951.56	的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18	13,469,507.67	-	-	(307,997.14)	13,161,510.53	用于担保的资产
合计		<u>24,004,329.22</u>	<u>40,934,984.70</u>	<u>(22,688,195.33)</u>	<u>(395,543.14)</u>	<u>41,855,575.45</u>	

55、 外币折算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CG US、美洲智造、MGI HK、MGI IS和拉脱维亚智造为本集团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主要经营分别位于美国、美国、中国香港、中国香港和拉脱维亚，是本集团于境外从事研发和销售的公司。CG US、美洲智造、MGI HK与MGI IS的记账本位币为美元，拉脱维亚智造的记账本位币为欧元，选择依据是主要业务收支的计价和结算币种。

56、 政府补助

本集团截至2022年度政府补助基本情况如下：

<u>种类</u>	<u>金额</u>	<u>列报项目</u>	<u>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u>
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	30,744,271.01	递延收益	3,416,000.43
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	70,618,589.00	其他收益	70,618,589.00
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	40,822,348.76	递延收益	<u>19,295,175.09</u>
合计			<u><u>93,329,764.52</u></u>

57、 租赁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的租赁情况

使用权资产

<u>项目</u>	<u>房屋及建筑物</u>
原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133,823,846.93
本年增加	38,808,623.41
本年减少	(16,793,897.83)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u>4,864,881.97</u>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u>160,703,454.48</u>
累计折旧	
2022年1月1日余额	(30,098,515.75)
本年计提	(36,303,368.37)
本年减少	7,580,545.76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u>(1,404,145.78)</u>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u>(60,225,484.14)</u>
账面价值	
2022年12月31日	<u>100,477,970.34</u>
2022年1月1日	<u>103,725,331.18</u>

租赁负债

<u>项目</u>	<u>附注</u>	<u>2022年</u> <u>12月31日</u>	<u>2021年</u> <u>12月31日</u>
长期租赁负债		120,111,760.49	127,512,985.38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五、26	<u>42,417,495.29</u>	<u>35,028,318.71</u>
合计		<u><u>77,694,265.20</u></u>	<u><u>92,484,666.67</u></u>

<u>项目</u>	<u>2022年</u>	<u>2021年</u>
选择简化处理方法的短期租赁费用	5,281,406.14	3,818,298.19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58,226,831.44	43,156,466.66

六、 合并范围的变更

2022年，本集团新设子公司深圳华大智造生物电子科技有限公司、MGI BRASIL LTDA、MGI TECH UK LTD.、MGI Tech FR, SARL 及 Complete Genomics LLC，详见附注七。

七、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本公司直接和 间接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武汉智造	湖北省武汉市	湖北省武汉市	测序设备及相关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人民币 2,000 万元	100.00%	设立
长光华大	吉林省长春市	吉林省长春市	光学系统的研究、生产与销售	人民币 30,000 万元	98.00%	设立
软件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广东省深圳市	软件的研究、生产与销售	人民币 2,000 万元	100.00%	设立
青岛智造	山东省青岛市	山东省青岛市	医疗器械及相关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人民币 1,000 万元	100.00%	设立
深圳华大智造云影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广东省深圳市	医疗器械及相关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人民币 200 万元	90.91%	设立
深圳华大智造极创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广东省深圳市	医疗器械及相关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人民币 100 万元	100.00%	同一控制下 企业合并
青岛华大智造极创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省青岛市	山东省青岛市	医疗器械及相关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美元 7,000 万元	100.00%	同一控制下 企业合并
青岛华大智造普惠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省青岛市	山东省青岛市	医疗器械及相关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美元 3,000 万元	100.00%	设立
武汉华大智造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湖北省武汉市	湖北省武汉市	生物科技技术开发、咨询、转让、服务	人民币 2,500 万元	100.00%	设立
昆山云影	江苏省昆山市	江苏省昆山市	医疗器械及相关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人民币 1,100 万元	90.91%	设立
海南华大智造云影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海南省澄迈县	海南省澄迈县	医疗器械及相关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人民币 200 万元	90.91%	设立
湖南益阳华大智造科技有限公司	湖南省益阳市	湖南省益阳市	医疗器械及相关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人民币 200 万元	100.00%	设立
海南华大智造科技有限公司	海南省海口市	海南省海口市	医疗器械及相关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人民币 1,000 万元	100.00%	设立
深圳华大智造销售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广东省深圳市	医疗器械及相关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人民币 5,000 万元	100.00%	设立
上海华大智造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医疗器械及相关产品的销售	人民币 1,000 万元	100.00%	设立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本公司直接和 间接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青岛华澳智存生物医疗有限责任公司	山东省 青岛市	山东省 青岛市	医疗器械及相关 产品的销售	人民币 2,000 万元	55.00%	设立
昆山华大云影医疗机器人有限公司 (本年注销)	江苏省 昆山市	江苏省 昆山市	医疗器械及相关产品的 研发、生产与销售	人民币 1,000 万元	81.82%	设立
深圳华大智造生物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广东省深圳市	医疗器械及相关产品的 研发、生产与销售	人民币 1,000 万元	100.00%	设立
日本智造	日本	日本	测序设备及物料 进出口贸易	日元 500 万元	100.00%	同一控制下 企业合并
MGI TECH MIDDLE EAST DMCC	阿联酋	阿联酋	测序设备及物料 进出口贸易	阿联酋迪拉姆 49 万元	100.00%	同一控制下 企业合并
华大智造 (韩国) 有限公司	韩国	韩国	测序设备及物料 进出口贸易	韩币 5,001 万元	100.00%	同一控制下 企业合并
MGI Tech	香港	香港	投资管理 测序设备及物料	港币 100 万元	100.00%	同一控制下 企业合并
MGI HK	香港	香港	进出口贸易	港币 100 万元	100.00%	同一控制下 企业合并
HK Co.	香港	香港	投资管理 测序设备及物料	港币 1,000 万元及 人民币 205,000 万元	100.00%	同一控制下 企业合并
MGI IS	香港	香港	进出口贸易 测序设备及物料	港币 100 万元	100.00%	同一控制下 企业合并
MGI Innovation Co., Limited	香港	香港	进出口贸易	港币 100 万元	100.00%	同一控制下 企业合并
EGI HONG KONG CO., LIMITED	香港	香港	医疗器械进出口贸易	港币 100 万元	100.00%	同一控制下 企业合并
CG US	美国	美国	生物技术的研究与开发	美元 0.1 元	100.00%	同一控制下 企业合并
美洲智造	美国	美国	医疗器械进出口贸易	美元 100 元	100.00%	同一控制下 企业合并
EGI USA Inc.	美国	美国	医疗器械进出口贸易 测序设备及物料	美元 100 元	100.00%	同一控制下 企业合并
拉脱维亚智造	拉脱维亚	拉脱维亚	进出口贸易 测序设备及物料	欧元 10 万元	100.00%	企业合并
MGI TECH SINGAPORE PTE. LTD.	新加坡	新加坡	进出口贸易 测序设备及物料	新加坡元 75 万元	100.00%	设立
MGI Australia Pty Ltd.	澳大利亚	澳大利亚	进出口贸易 测序设备及物料	澳币 100 元	100.00%	设立
MGI Tech GmbH	德国	德国	进出口贸易 测序设备及物料	欧元 25 万元	100.00%	设立
MGI Tech Rus Limited Liability Company	俄罗斯	俄罗斯	进出口贸易 测序设备及物料	卢布 560 万元	100.00%	设立
MGI Tech UK LTD	英国	英国	进出口贸易 测序设备及物料	英镑 2 万元	100.00%	设立
MGI Tech FR, SARL	法国	法国	进出口贸易 测序设备及物料	欧元 4.91 万 巴西雷亚尔 153.921	100.00%	设立
MGI BRASIL LTDA.	巴西	巴西	进出口贸易	万元	100.00%	设立
Complete Genomics LLC	美国	美国	医疗器械进出口贸易	美元 100 元	100.00%	设立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2022年12月31日

<u>子公司名称</u>	<u>少数股东的 持股比例</u>	<u>本年 归属于少数 股东的损益</u>	<u>本年 向少数股东 支付的股利</u>	<u>年末 累计少数 股东权益</u>
长光华大	2.00%	(273,179.39)	-	3,633,419.88

2021年12月31日

<u>子公司名称</u>	<u>少数股东的 持股比例</u>	<u>本年 归属于少数 股东的损益</u>	<u>本年 向少数股东 支付的股利</u>	<u>年末 累计少数 股东权益</u>
长光华大	15.00%	(7,875,311.18)	-	28,633,882.16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下表列示了上述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这些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是集团内部交易抵销前的金额，但是经过了合并日公允价值以及统一会计政策的调整：

	<u>长光华大</u>	
	<u>2022年 12月31日</u>	<u>2021年 12月31日</u>
流动资产	270,370,299.62	170,884,966.52
非流动资产	<u>86,393,215.90</u>	<u>76,332,785.34</u>
资产合计	<u><u>356,763,515.52</u></u>	<u><u>247,217,751.86</u></u>
流动负债	270,954,180.06	139,942,114.94
非流动负债	<u>4,638,341.55</u>	<u>16,883,089.22</u>
负债合计	<u><u>275,592,521.61</u></u>	<u><u>156,825,204.16</u></u>

	长光华大	
	2022年	2021年
	12月31日	12月31日
营业收入	59,714,619.74	106,659,721.59
净亏损	(13,658,969.66)	(54,485,451.41)
综合收益总额	(13,658,969.66)	(54,485,451.41)
经营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19,527,837.10	(98,050,997.73)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于2021年12月29日，本公司与长春长光精密仪器集团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本公司收购长春长光精密仪器集团有限公司持有长光华大13.00%的投资，并于2022年1月27日完成工商变更手续。本公司支付对价人民币62,462,924.56元超过购买股权对应的净资产的份额的差额人民币37,646,893.36元，调减合并资产负债表的资本公积。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的影响：

	长光华大
购买成本	
- 现金	62,462,924.56
减：按取得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24,816,031.20
差额	37,646,893.36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37,646,893.36

3、 在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本公司本年不存在重要联营企业。

(2) 不重要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如下：

	<u>2022年</u>	<u>2021年</u>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1,085,416.60	918,251.53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净利润 / (亏损)	6,188,227.16	(404,592.36)
- 其他综合收益	-	-
- 综合收益总额	6,188,227.16	(404,592.36)

八、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

- 信用风险
- 流动性风险
- 利率风险
- 汇率风险

下文主要论述上述风险敞口及其形成原因以及在本年发生的变化、风险管理目标、政策和程序以及计量风险的方法及其在本年发生的变化等。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力求降低金融风险对本集团财务业绩的不利影响。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辨别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风险，设定适当的风险可接受水平并设计相应的内部控制程序，以监控本集团的风险水平。本集团会定期审阅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及有关内部控制系统，以适应市场情况或本集团经营活动的改变。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集团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等。管理层会持续监控这些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集团除现金以外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信用良好的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预期不会因为对方违约而给本集团造成损失。

本集团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包括衍生金融工具)的账面金额。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没有提供任何可能令本集团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集团信用风险主要是受每个客户自身特性的影响，而不是客户所在的行业或国家和地区。因此重大信用风险集中的情况主要源自本集团存在对个别客户的重大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占本集团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总额的 58.82% (2021 年：39.59%)。

对于应收账款，本集团已根据实际情况制定了信用政策，对客户进行信用评估以确定赊销额度与信用期限。信用评估主要根据客户的财务状况、外部评级及银行信用记录(如有可能)。有关的应收账款主要自应收账款确认日起 30 - 90 天内到期。一般情况下，应收账款逾期 6 个月以上的债务人会被要求先清偿所有未偿还余额，才可以获得进一步的信用额度。在一般情况下，本集团不会要求客户提供抵押品。

有关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的具体信息，请参见附注五、3 及附注五、8 的相关披露。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及各子公司负责自身的现金管理工作，包括现金盈余的短期投资和筹措贷款以应付预计现金需求(如果借款额超过某些预设授权上限，便需获得本公司董事会的批准)。本集团的政策是定期监控短期和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以及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同时获得主要金融机构承诺提供足够的备用资金，以满足短期和较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 (包括按合同利率 (如果是浮动利率则按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现行利率) 计算的利息) 的剩余合约期限, 以及被要求支付的最早日期如下:

	2022 年末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					资产负债表 账面价值
	1 年内或 实时偿还	1 年至 2 年	2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50,036,805.56	-	-	-	50,036,805.56	50,036,805.56
应付票据	35,755,165.09	-	-	-	35,755,165.09	35,755,165.09
应付账款	424,111,669.40	-	-	-	424,111,669.40	424,111,669.40
其他应付款	168,361,496.00	-	-	-	168,361,496.00	168,361,496.00
其他流动负债	157,433,493.11	-	-	-	157,433,493.11	157,433,493.11
租赁负债 (含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 债)	56,703,577.22	47,304,108.69	46,615,166.59	-	150,622,852.50	120,111,760.49
长期应付款	-	-	45,000,000.00	-	45,000,000.00	36,241,653.85
合计	892,402,206.38	47,304,108.69	91,615,166.59	-	1,031,321,481.66	992,052,043.50

	2021 年末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					资产负债表 账面价值
	1 年内或 实时偿还	1 年至 2 年	2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30,039,875.00	-	-	-	30,039,875.00	30,039,875.00
应付票据	13,447,176.96	-	-	-	13,447,176.96	13,447,176.96
应付账款	333,851,975.00	-	-	-	333,851,975.00	333,851,975.00
其他应付款	182,659,452.34	-	-	-	182,659,452.34	182,659,452.34
其他流动负债	257,284,651.91	-	-	-	257,284,651.91	257,284,651.91
租赁负债 (含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 债)	45,713,699.44	42,423,408.40	74,899,030.99	336,495.00	163,372,633.83	127,512,985.38
长期应付款	-	-	45,000,000.00	-	45,000,000.00	33,707,500.74
合计	862,996,830.65	42,423,408.40	119,899,030.99	336,495.00	1,025,655,765.04	978,503,617.33

3、 利率风险

固定利率和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分别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及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工具的比例, 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

(1) 本集团于2022年12月31日持有的计息金融工具如下：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实际利率	金额	实际利率	金额
固定利率金融工具				
金融负债				
- 短期借款	2.65%	50,036,805.56	-	-
- 租赁负债	4.49%	<u>120,111,760.49</u>	4.49%	<u>127,512,985.38</u>
合计		<u><u>170,148,566.05</u></u>		<u><u>127,512,985.38</u></u>
浮动利率金融工具				
金融负债				
- 短期借款	-	<u><u>-</u></u>	4.35%	<u><u>30,039,875.00</u></u>

(2) 敏感性分析

于2022年12月31日，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假定利率上升/下降50个基点将会导致本集团股东权益分别减少/增加人民币0元(2021年：人民币127,500.00元)，净利润分别减少/增加人民币0元(2021年：人民币127,500.00元)。

对于各资产负债表日持有的、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的浮动利率带息金融工具，上述敏感性分析中的净利润及股东权益的影响是上述利率变动对按年度估算的利息费用或收入的影响。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持有的固定利率带息金融工具是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市场利率的变化不会使本公司由于该些金融工具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

4、 汇率风险

对于不是以记账本位币计价的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和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其他应收款等外币资产和负债，如果出现短期的失衡情况，本集团会在必要时按市场汇率买卖外币，以确保将净风险敞口维持在可接受的水平。

(1) 本集团于2022年12月31日及2021年12月31日的各外币资产负债项目汇率风险敞口如下。出于列报考虑，风险敞口金额以人民币列示，以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未包括在内。

	2022年 <u>12月31日</u>	2021年 <u>12月31日</u>
货币资金		
- 美元	173,118,896.37	202,543,789.48
- 港币	33,505,276.46	39,393,864.83
- 欧元	180,720,738.16	565,809,254.20
- 人民币	77,090,930.20	85,580,069.57
- 加拿大元	31,149,823.17	57,224,951.51
应收账款		
- 美元	643,272,625.96	818,555,767.05
- 港币	1,456,342.85	1,953,620.53
- 欧元	773,807,163.13	512,944,053.70
- 人民币	13,122,068.54	-
其他应收款		
- 美元	157,353,683.95	143,525,853.79
- 港币	2,323,718.80	450,508.21
- 欧元	14,948,660.33	3,860,221.47
- 人民币	2,298,561.40	880,698,561.64
应付账款		
- 美元	(348,777,609.18)	(46,970,893.55)
- 港币	(105,092.59)	(831,627.25)
- 欧元	(8,708,451.80)	(9,702,572.16)
- 人民币	(32,757,923.07)	(49,114,904.97)
其他应付款		
- 美元	(94,359,829.76)	(280,107,405.19)
- 港币	(5,872,904.58)	(3,291,070.87)
- 欧元	(41,404,501.67)	(43,116,421.15)
- 人民币	<u>(463,304,915.01)</u>	<u>(508,743,585.22)</u>
资产负债表敞口总额	<u>1,108,877,261.66</u>	<u>2,370,662,035.62</u>
资产负债表敞口净额	<u>1,108,877,261.66</u>	<u>2,370,662,035.62</u>

(2) 本集团适用的人民币对外币的汇率分析如下:

	平均汇率	
	2022年	2021年
美元	6.7573	6.4474
港币	0.8628	0.8293
欧元	7.0985	7.6186
加拿大元	5.1795	5.1436

	报告日即期汇率	
	2022年	2021年
美元	6.9646	6.3757
港币	0.8933	0.8176
欧元	7.4229	7.2197
加拿大元	5.1385	5.0046

(3) 敏感性分析

假定除汇率以外的其他风险变量不变，本集团于各资产负债表日记账本位币对外币汇率变动使记账本位币升值5%将导致股东权益、净利润的减少情况如下。此影响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列示。

	股东权益	净利润
2022年12月31日		
美元	(21,521,049.09)	(21,521,049.09)
港币	(1,307,053.39)	(1,307,053.39)
欧元	(38,973,256.57)	(38,973,256.57)
人民币	16,841,886.67	16,841,886.67
加拿大元	(5,064,813.67)	(5,064,813.67)
合计	<u>(50,024,286.05)</u>	<u>(50,024,286.05)</u>

	<u>股东权益</u>	<u>净利润</u>
2021年12月31日		
美元	(35,318,629.35)	(35,318,629.35)
港币	(1,572,918.20)	(1,572,918.20)
欧元	(42,688,349.88)	(42,688,349.88)
人民币	(17,057,614.31)	(17,057,614.31)
加拿大元	<u>(2,292,913.32)</u>	<u>(2,292,913.32)</u>
合计	<u>(98,930,425.06)</u>	<u>(98,930,425.06)</u>

于各资产负债表日，在假定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前提下，本集团记账本位币对外币汇率变动使记账本位币贬值5%将导致股东权益、净利润的变化和上表列示的金额相同但方向相反。

上述敏感性分析是假设资产负债表日汇率发生变动，以变动后的汇率对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持有的、面临汇率风险的金融工具进行重新计量得出的。上述分析不包括外币报表折算差额。上一年度的分析基于同样的假设和方法。

九、公允价值的披露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持续和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于本报告年末的公允价值信息及其公允价值计量的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层次取决于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的输入值。三个层次输入值的定义如下：

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年末公允价值

		2022年12月31日			
	附注	第一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五、11	-	-	55,119,919.90	55,119,919.9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五、12	-	-	40,000,000.00	40,000,000.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	-	95,119,919.90	95,119,919.90

		2021年12月31日			
	附注	第一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衍生金融资产	五、2	-	-	23,643,097.73	23,643,097.7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五、11	-	-	50,915,000.00	50,915,000.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	-	74,558,097.73	74,558,097.73

报告期内，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和企业非流动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是采用市场法或最近交易价格并以可比公司市销率/市盈率或被投资单位最近融资价格为输入值来确定。

报告期内，本集团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的估值技术并未发生变更。

本集团于2022年12月31日和2021年12月31日，除上述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外，各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无重大差异。

2、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及年初与年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

	2022年 1月1日	当年利得或损失总额		购买、发行、出售和结算				2022年 12月31日
		计入损益	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	购买	发行	出售	结算	
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23,643,097.73	(23,643,097.73)	-	-	-	-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0,915,000.00	-	4,204,919.90	-	-	-	-	55,119,919.9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	40,000,000.00	-	-	-	40,000,000.00
合计	74,558,097.73	(23,643,097.73)	4,204,919.90	40,000,000.00	-	-	-	95,119,919.90

十、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u>母公司名称</u>	<u>注册地</u>	<u>业务性质</u>	<u>注册资本</u>	<u>母公司对 本公司的 持股比例 (%)</u>	<u>母公司对 本公司的 表决权比例 (%)</u>	<u>本公司 最终控制方</u>
智造控股	深圳	投资控股	人民币 100,000,000.00	46.83	46.93	汪建先生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集团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七、1。

下述披露的关联交易情况中，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子公司统称为“华大智造体系”。

3、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情况

<u>单位名称</u>	<u>与本企业关系</u>
湖南华大戴纳智造科技有限公司	本集团的联营企业
南京智茂生命科学仪器研究院有限公司	本集团 /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序号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深圳华大基因科技有限公司 (简称“华大控股”)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2)	武汉华大基因科技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3)	蓝色彩虹(深圳)科技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4)	深圳华大基因家园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5)	深圳华大基因医院管理控股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6)	深圳华大基因咖啡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7)	青岛华大生命科技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8)	华大精准营养(深圳)科技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9)	深圳华大基因细胞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10)	深圳华大运动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11)	深圳华大三生园科技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12)	广东华大法医物证司法鉴定所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13)	深圳华大法医科技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14)	深圳华大互联网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15)	武汉华大吉诺因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16)	广西华大基因科技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17)	BGI Hong Kong Tech Co., Limited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18)	BGI Groups USA Inc.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19)	深圳华大基因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20)	DNA Service Center (Hong Kong) Co., Limited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21)	深圳华大鹏城门诊部 BGI International Pty Ltd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22)	(简称“澳洲华大”)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23)	深圳华大基因农业控股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24)	西藏华大运动科技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25)	深圳市禾沐基因生物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26)	深圳市华大教育中心 (原“深圳市华大基因学院”)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27)	北京华大方瑞司法物证鉴定中心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u>序号</u>	<u>其他关联方名称</u>	<u>关联关系</u>
(28)	深圳华大基因股份有限公司 (简称“华大基因”)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29)	云南华大昆华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30)	青岛华大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31)	北京华大吉比爱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32)	深圳华大医学检验实验室 (原“深圳华大临床检验中心”)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33)	武汉华大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34)	深圳华大基因生物医学工程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35)	天津华大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36)	石家庄华大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37)	贵州华大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38)	安徽华大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39)	重庆华大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40)	上海华大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41)	北京华大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42)	南京华大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43)	本溪华大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44)	深圳华大基因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45)	广州华大基因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46)	西藏华大医学检验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47)	深圳华大因源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48)	BGI TECH SOLUTIONS (HONGKONG) CO., LIMITED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49)	BGI Europe A/S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50)	BGI Americas Corporation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51)	BGI HEALTH (AU) COMPANY PTY LTD.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52)	BGI HEALTH (HK) CO., LTD.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53)	BGI Genomics UK Co., Ltd.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54)	武汉华大基因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55)	华大基因生物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序号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56)	深圳华大因凡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57)	天津华大基因科技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58)	华大生物科技(武汉)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59)	华大数极生物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60)	BGI Tech Solutions (Poland) sp. z o.o.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61)	BGI Health Hungary Korlátolt Felelősségű Társaság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62)	北京华大吉比爱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63)	海南华大基因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64)	深圳华大万物科技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65)	深圳万物番茄科技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66)	常州新一产生命科技有限公司 (原“常州华大生命科技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67)	杭州华大生命科学研究院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68)	海南华大生命科技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69)	深圳华大生命科学研究院(简称“华大研究院”)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70)	湖北华大基因研究院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71)	青岛华大基因研究院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72)	青欧生命科学高等研究院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73)	BGI Research USA Inc.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74)	GenoImmune USA Inc.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75)	深圳市猛犸公益基金会	注1
(76)	深圳市猛犸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注1
(77)	深圳裕策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注2
(78)	广州康立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注3
(79)	爱博物(北京)国际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注4
(80)	埃提斯生物技术(上海)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注5
(81)	长沙华大梅溪湖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82)	Sunrise Diagnostic Centre Limited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之联营公司
(83)	Bangkok Genomics Innovation Co., Ltd.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之合营公司

注： 上述与本集团发生关联交易的关联方中，华大控股和序号(2)至(27)的公司统称为“华大控股及其他子公司体系”，华大基因和序号(29)至(63)的公司统称为“华大基因体系”，序号(64)至(68)的公司统称为“智造控股体系”，序号(69)至(74)的公司统称为“华大研究院体系”。

注1： 本集团董事朱岩梅担任深圳市猛犸公益基金会的理事，且华大控股参与深圳市猛犸公益基金会的发起；深圳市猛犸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为深圳市猛犸公益基金会的全资子公司。

注2： 本集团董事刘羿焜担任深圳裕策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的董事。

注3： 本集团董事刘羿焜担任广州康立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

注4： 本集团董事徐讯担任爱博物(北京)国际教育科技有限公司的董事。

注5： 本集团董事吴晶担任埃提斯生物技术(上海)有限公司的董事。

5、 主要关联交易情况

下列与关联方进行的交易是按商业条款或按相关协议进行的。

(1) 采购商品 / 接受服务 (不含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本集团

<u>关联方</u>	<u>关联交易内容</u>	<u>2022年</u>	<u>2021年</u>
华大基因体系	采购物料、接受服务	1,633,655.53	291,742.79
华大控股及其他子公司体系			
华大控股	采购物料、接受服务	15,790,689.40	11,266,967.55
深圳华大基因咖啡有限公司	接受服务	2,563,690.32	1,728,543.97
深圳华大鹏城门诊部	接受服务	2,447,682.00	1,970,414.00
蓝色彩虹 (深圳) 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服务	1,909,434.04	-
深圳华大运动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服务	998,860.00	-
深圳华大互联网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接受服务	130,849.30	107,563.00
华大精准营养 (深圳) 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物料	97,017.80	151,601.40
深圳华大基因细胞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服务	13,860.00	-
澳洲华大	接受服务	-	1,294,804.10
深圳华大特检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服务	-	29,700.00
小计		<u>23,952,082.86</u>	<u>16,549,594.02</u>
华大研究院体系			
华大研究院	采购物料、接受服务	167,003,509.34	139,119,484.64
深圳市生命科技产学研资联盟	接受服务	63,349.52	-
BGI Research USA Inc.	采购物料	-	1,459,688.80
小计		<u>167,066,858.86</u>	<u>140,579,173.44</u>
其他关联方			
湖南华大戴纳智造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物料	19,620,339.79	-
其他	采购物料、接受服务	60,990.00	282,982.30
小计		<u>19,681,329.79</u>	<u>282,982.30</u>
合计		<u>212,333,927.04</u>	<u>157,703,492.55</u>

(2) 出售商品 / 提供劳务

本集团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2年	2021年
华大基因体系	销售商品、提供服务	<u>694,522,207.81</u>	<u>557,965,119.56</u>
华大控股及其他子公司体系			
深圳华大法医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5,460,278.23	4,018,248.00
广西华大基因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5,762,865.56	-
BGI Hong Kong Tech Co., Limited	销售商品	3,475,310.40	549,869.83
华大控股	销售商品	796,460.17	78,356.82
武汉华大吉诺因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476,689.69	-
深圳华大基因细胞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服务	349,206.48	-
北京华大方瑞司法鉴定中心	销售商品	107,474.33	252,825.25
其他	销售商品	<u>111,502.13</u>	<u>-</u>
小计		<u>26,539,786.99</u>	<u>4,899,299.90</u>
华大研究院体系			
华大研究院	销售商品、提供服务	20,248,984.48	29,984,981.98
青岛华大基因研究院	销售商品	2,935,417.21	1,715,346.34
湖北华大基因研究院	销售商品、提供服务	37,541.42	135,398.23
其他	销售商品	<u>68,111.27</u>	<u>65,809.74</u>
小计		<u>23,290,054.38</u>	<u>31,901,536.29</u>
智造控股体系			
杭州华大生命科学研究院	销售商品、提供服务	20,410,088.50	-
常州新一产生命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6,504,424.77	-
北京华大生命科学研究院	销售商品、提供服务	2,774,179.39	1,131,800.91
海南华大生命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u>546,564.00</u>	<u>-</u>
		<u>30,235,256.66</u>	<u>1,131,800.91</u>
其他关联方			
湖南华大戴纳智造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3,976,336.30	-
深圳市猛犸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103,561.49	106,119.48
深圳裕策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服务	489,229.22	9,151,848.08
深圳市猛犸公益基金会	销售商品	266,106.91	435,039.84
广州康立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服务	154,609.60	304,194.16
深圳裕康医学检验实验室	销售商品、提供服务	5,320,882.46	1,527,141.60
裕策医疗器械江苏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11,701.94	2,672,872.30
其他	销售商品	<u>4,969,326.46</u>	<u>1,701,247.52</u>
小计		<u>37,391,754.38</u>	<u>15,898,462.98</u>
合计		<u>811,979,060.22</u>	<u>611,796,219.64</u>

(3) 关联租赁

(a) 出租：

本集团

<u>承租方名称</u>	<u>租赁资产种类</u>	<u>2022年</u>	<u>2021年</u>
湖北华大基因研究院	房屋及建筑物	582,735.24	1,285,238.66
爱博物(北京)国际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87,450.00	-
深圳华大基因咖啡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4,954.13	-
合计		<u>675,139.37</u>	<u>1,285,238.66</u>

(b) 承租：

本集团

<u>出租方名称</u>	<u>租赁资产种类</u>	<u>2022年</u>	<u>2021年</u>
华大研究院	房屋及建筑物	2,566,807.06	625,886.99
青岛华大生命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797,447.43	202,963.57
合计		<u>3,364,254.49</u>	<u>828,850.56</u>

(4) 关联担保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u>被担保方</u>	<u>担保金额</u>	<u>担保事项</u>	<u>担保起始日</u>	<u>担保到期日</u>	<u>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u>
青岛智造	400,000.00	采购担保	2021年6月3日	2026年6月2日	否
青岛极创	400,000.00	采购担保	2021年6月3日	2026年6月2日	否
青岛普惠	400,000.00	采购担保	2021年6月3日	2026年6月2日	否
青岛极创	2,000,000.00	采购担保	2021年7月16日	2023年7月15日	否
青岛智造	1,000,000.00	采购担保	2021年8月16日	2023年8月15日	否
武汉智造	1,300,000.00	采购担保	2022年3月2日	2024年3月1日	否
青岛智造	6,000,000.00	采购担保	2022年11月12日	2025年11月11日	否
合计	<u>11,500,000.00</u>				

(5) 关联方代收代付款

本集团

		<u>2022年</u>	<u>2021年</u>
华大基因体系	本集团代付	8,323,863.68	8,085,300.94
华大控股及其他子公司体系			
BGI Hong Kong Tech Co., Limited	本集团代付	519,060.77	506,529.43
深圳华大法医科技有限公司	本集团代付	393,611.14	308,488.96
华大控股	本集团代付	289,893.67	366,001.55
BGI Groups USA Inc.	本集团代付	176,138.83	168,062.96
其他	本集团代付	<u>291,280.85</u>	<u>235,712.76</u>
小计		<u>1,669,985.26</u>	<u>1,584,795.66</u>
华大研究院体系			
BGI Research USA Inc.	本集团代付	2,590,161.74	8,146,199.06
湖北华大基因研究院	本集团代付	718,181.74	-
华大研究院	本集团代付	509,675.94	424,476.69
GenoImmune USA Inc.	本集团代付	111,812.90	93,365.19
其他	本集团代付	<u>-</u>	<u>7,002.54</u>
小计		<u>3,929,832.32</u>	<u>8,671,043.48</u>
智造控股体系			
深圳华大万物科技有限公司	本集团代付	<u>340.47</u>	<u>-</u>
其他关联方			
其他	本集团代付	<u>3,153.65</u>	<u>-</u>
合计		<u>13,927,175.38</u>	<u>18,341,140.08</u>

本集团

		<u>2022年</u>	<u>2021年</u>
华大控股及其他子公司体系			
华大控股	为本集团代付	1,503,556.35	973,503.82
澳洲华大	为本集团代付	-	127,078.03
其他	为本集团代付	<u>2,320.00</u>	<u>6,960.00</u>
小计		<u>1,505,876.35</u>	<u>1,107,541.85</u>
华大研究院体系			
华大研究院	为本集团代付	5,749,407.31	3,051,710.15
青岛华大基因研究院	为本集团代付	600,000.00	-
BGI Research USA Inc.	为本集团代付	<u>71,542.83</u>	<u>1,419,676.67</u>
小计		<u>6,420,950.14</u>	<u>4,471,386.82</u>
合计		<u>7,926,826.49</u>	<u>5,578,928.67</u>

(6) 关联方捐赠

<u>捐赠方</u>	<u>接受捐赠方</u>	<u>2022年</u>	<u>2021年</u>
武汉智造	深圳市猛犸 公益基金会	<u>199,792.24</u>	<u>544,348.82</u>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本集团

	<u>2022年</u>	<u>2021年</u>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u>51,193,208.04</u>	<u>31,362,036.07</u>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应收票据

本集团

	<u>2022年</u>	<u>2021年</u>
华大基因	<u>109,309,818.24</u>	<u>-</u>

应收账款

本集团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华大基因体系	229,146,695.07	116,231,123.41
华大控股及其他子公司体系		
华大控股	900,000.00	806,696.22
武汉华大吉诺因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445,983.20	14,270.98
深圳华大法医科技有限公司	376,782.45	1,892,042.80
深圳华大基因细胞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374,792.00	-
BGI Hong Kong Tech Co., Limited	538,234.03	-
澳洲华大	178,585.86	-
北京华大方瑞司法物证鉴定中心	121,446.00	-
广东华大法医物证司法鉴定所	-	26,047.74
其他	20,994.40	816.00
小计	<u>2,956,817.94</u>	<u>2,739,873.74</u>
华大研究院体系		
华大研究院	4,300,649.48	7,677,829.36
青岛华大基因研究院	1,086,356.72	-
湖北华大基因研究院	-	153,000.00
其他	5,977.20	-
小计	<u>5,392,983.40</u>	<u>7,830,829.36</u>
智造控股体系		
杭州华大生命科学研究院	23,063,400.00	-
海南华大生命科技有限公司	548,552.32	-
北京华大生命科学研究院	-	1,020,861.93
	<u>23,611,952.32</u>	<u>1,020,861.93</u>
其他关联方		
湖南华大戴纳智造科技有限公司	8,000,000.00	-
深圳市猛犸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300,702.00	119,915.00
其他	500,900.97	481,701.54
小计	<u>8,801,602.97</u>	<u>601,616.54</u>
合计	<u><u>269,910,051.70</u></u>	<u><u>128,424,304.98</u></u>

其他应收款

本集团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华大基因体系	2,143,337.45	286,590.30
华大控股及其他子公司体系		
BGI Hong Kong Tech Co., Limited	365,532.65	45,878.13
华大控股	11,875.61	-
BGI Groups USA Inc.	-	166,192.69
其他	176,545.25	107,225.05
小计	553,953.51	319,295.87
华大研究院体系		
BGI Research USA Inc.	458,347.29	363,001.50
GenoImmune USA Inc.	-	121,017.54
其他	50,793.28	39,555.96
小计	509,140.57	523,575.00
智造控股体系		
其他	69.32	-
小计	69.32	-
合计	3,206,500.85	1,129,461.17

应付账款

本集团

	2022年 <u>12月31日</u>	2021年 <u>12月31日</u>
华大基因体系	<u>431,167.65</u>	<u>219,831.32</u>
华大控股及其他子公司		
华大控股	<u>-</u>	<u>36,000.00</u>
小计	<u>-</u>	<u>36,000.00</u>
华大研究院体系		
华大研究院	<u>29,969,907.40</u>	<u>68,614,497.84</u>
小计	<u>29,969,907.40</u>	<u>68,614,497.84</u>
其他关联方		
湖南华大戴纳智造科技有限公司	10,740,241.03	-
其他	<u>3,454.43</u>	<u>111,078.76</u>
小计	<u>10,743,695.46</u>	<u>111,078.76</u>
合计	<u>41,144,770.51</u>	<u>68,981,407.92</u>

其他应付款

本集团

	2022年 <u>12月31日</u>	2021年 <u>12月31日</u>
华大基因体系	<u>479,000.00</u>	<u>780,424.68</u>
华大控股及其他子公司体系		
华大控股	1,171,685.01	4,084,010.45
青岛华大生命科技有限公司	584,382.27	-
蓝色彩虹(深圳)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	-
深圳华大基因咖啡有限公司	102,419.20	1,031,688.80
华大精准营养(深圳)科技有限公司	25,177.00	979.00
深圳华大鹏城门诊部	-	1,698,159.00
深圳华大基因家园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	1,492,102.97
澳洲华大	-	1,296,992.59
其他	<u>31,085.30</u>	<u>2,240.01</u>
小计	<u>2,214,748.78</u>	<u>9,606,172.82</u>
华大研究院体系		
华大研究院	10,344,191.33	4,420,394.35
青岛华大基因研究院	<u>600,000.00</u>	<u>-</u>
小计	<u>10,944,191.33</u>	<u>4,420,394.35</u>
其他关联方		
其他	<u>21,862.50</u>	<u>-</u>
小计	<u>21,862.50</u>	<u>-</u>
合计	<u>13,659,802.61</u>	<u>14,806,991.85</u>

合同负债

本集团

	2022年 <u>12月31日</u>	2021年 <u>12月31日</u>
华大基因体系	14,212,534.03	18,185,576.20
华大控股及其他子公司体系		
BGI Hong Kong Tech Co., Limited	1,000,876.67	-
深圳华大基因细胞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21,026.55	-
深圳华大法医科技有限公司	199,513.27	-
广西华大基因科技有限公司	-	6,512,038.08
其他	75,937.47	-
小计	<u>1,497,353.96</u>	<u>6,512,038.08</u>
华大研究院体系		
华大研究院	8,890,059.69	-
智造控股体系		
常州新一产生命科技有限公司	712,389.38	-
其他关联方		
深圳市猛犸公益基金会	796,803.54	-
合计	<u>26,109,140.60</u>	<u>24,697,614.28</u>

其他关联方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事项

于 2022 年，本公司及深圳华大基因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华大科技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华大基因(以下简称“联合竞买方”)共同参与竞买位于盐田区大梅沙盐坝高速以北的 J402-0349 号地块及地上建(构)筑物并共同出资在该地块上进行项目合作开发建设。在该项目用地出让及建设期间，本公司及联合竞买方作为共同的土地使用权受让方，连带承担所受让土地相关的各项责任，包括但不限于：竞买保证金、地价款、地上建(构)筑物价款及项目建设资金的支付、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的签订、开竣工违约、土地闲置等内容。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及联合竞买方均已将竞买保证金、地价款、地上建(构)筑物价款支付完毕。

十一、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u>项目</u>	<u>2022 年</u>	<u>2021 年</u>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35,777,969.81	65,680,534.19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本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10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及 2020 年 10 月 26 日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深圳华大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方案》，董事会议及股东大会会议定以 2020 年 10 月 26 日为本次期权激励计划的授予日，向符合授予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授予股票期权数量 4,600,000 份，对应的公司股票数量为 4,600,000 股，本方案项下授予激励对象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均为人民币 29.70 元/股。

在满足行权条件的前提下，激励对象可在 2020 年至 2023 年期间的等待期届满后分期进行行权。股票期权分为三个行权期，每个行权期的可行权数量分别为授予期权数量的 1/3，本次期权激励计划将在 2020 年至 2023 年等待期间分期确认股份支付费用，实际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受员工离职情况影响。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资本公积中确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累计金额为人民币 110,395,815.17 元。本年以权益结算的期权激励确认的费用总额为人民币 35,777,969.81 元。

本年行权的股票期权在行权日的加权平均每股行权价格为人民币 29.70 元。

3、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如下：

本公司以2020年9月30日为计算的基准日，采用二叉树期权定价模型测算期权的价值，确定对授予日股票期权的公允价值。

十二、 资本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的主要目标是保障本集团的持续经营，能够通过制定与风险水平相当的产品和服务价格并确保以合理融资成本获得融资的方式，持续为股东提供回报。

本集团对资本的定义为股东权益加上没有固定还款期限的关联方借款并扣除未确认的已提议分配的股利。本集团的资本不包括与关联方之间的业务往来余额。

本集团定期复核和管理自身的资本结构，力求达到最理想的资本结构和股东回报。本集团考虑的因素包括：本集团未来的资金需求、资本效率、现实的及预期的盈利能力、预期的现金流、预期资本支出等。如果经济状况发生改变并影响本集团，本集团将会调整资本结构。

本公司或本公司的子公司均无需遵循的外部强制性资本要求。

十三、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1) 资本承担

<u>项目</u>	<u>2022年</u> <u>12月31日</u>	<u>2021年</u> <u>12月31日</u>
房屋、建筑物及装修工程	<u>609,912,463.83</u>	<u>36,650,627.86</u>

2、或有事项

(1) 预计负债及或有负债

2019年起，Illumina, Inc.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Illumina”)在美国、德国、比利时、瑞士、英国、瑞典、法国、西班牙、中国香港、丹麦、土耳其、芬兰、意大利、日本、希腊、匈牙利、捷克共和国、葡萄牙、奥地利及罗马尼亚等国家或地区对于本集团、本集团客户或经销商提起专利侵权、商标侵权诉讼。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日，本集团及其客户或经销商存在的以上诉讼具体情况如下：

(a) 美国诉讼案件

- (i) 2019年6月27日及2020年2月27日，Illumina向美国加州北部地区法院提起诉讼，主张本公司及子公司CG US、美洲智造侵犯其专利权。CG US提起反诉，主张原告Illumina侵犯其专利权。法院于2020年6月13日颁发了临时禁令，禁止本集团在美国销售、制造、许诺销售或使用等行为。2020年8月11日及9月23日，美国加州北部地区法院分别作出令状缩小了临时禁令的范围。法院于2020年11月13日举行听证会。就部分案件法院于2021年8月27日作出令状，批准了被告部分产品不落入某一项专利保护范围的动议，并拒绝了被告关于某一项涉诉专利无效的动议。法院于2021年9月9日作出令状，在反诉案中批准原告关于其被控侵权产品不落入某一项涉诉专利保护范围的动议，并在本诉案中批准原告关于某项涉诉专利在书面描述和可实施性方面是有效的，且被侵权的动议。2021年11月30日，陪审团就本案作出裁定。2022年3月27日，法院作出一审判决，判决结果与此前陪审团的裁定结果基本一致，即判定原告Illumina的部分专利无效，但被告对另一部分专利构成侵权，并支持被告对原告的损害赔偿800万美元。2022年4月11日，法院在前述一审判决的基础上作出禁令，在涉诉专利有效期内禁止被告就禁令所涉产品在美国实施进口、销售、许诺销售、分销、使用等行为。
- (ii) 2019年5月28日，本集团子公司CG US向美国特拉华州地区法院提起诉讼，主张Illumina侵犯其专利权。Illumina于2019年7月25日提起反诉，主张CG US和美洲智造侵犯了其专利权。2022年5月6日，陪审团就本案作出裁定，认定被告Illumina对原告CG US的两项专利构成侵权，并应向原告赔偿3.33亿美元。本集团在本财务报表中确认了相应的营业外收入。

2022 年 7 月 14 日，本集团与 Illumina 就前述案件签署了和解协议，约定彼此赔偿义务的结算方式；该等案件的诉讼程序已于 2022 年 7 月 27 日终止。根据和解协议条款，双方将不再对上述美国加州北部地区法院和特拉华州地区法院的诉讼判决结果提出异议。基于此，Illumina 应向本集团子公司 CG US 支付 3.25 亿美金的净赔偿费。此外，华大智造将撤销在加州北部地区法院对 Illumina 的反垄断诉讼。Illumina 将获得华大智造及其子公司 CG 的“双色测序技术 (Two-color sequencing technology)”系列专利授权。华大智造将于 2022 年 8 月开始在美国销售其基于 CoolMPS 技术的相关测序产品，并于 2023 年 1 月开始销售 StandardMPS 相关测序产品。同时，双方同意，未来三年，在美国境内将不会就专利侵权以及违反美国反垄断法或不正当竞争起诉对方及其客户，也不对现有测序平台可能造成的损失进行索赔。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日，相关诉讼均已终结。

(b) 德国诉讼案件

- (i) 2019 年 3 月 29 日，Illumina 向德国杜塞尔多夫地区法院提起诉讼，主张本公司及拉脱维亚智造侵犯其专利权。2020 年 11 月 3 日，德国杜塞尔多夫地区法院作出一审判决，判定本公司及拉脱维亚智造侵权，本公司及拉脱维亚智造于 2020 年 11 月 26 日向德国杜塞尔多夫地区高级法院提起上诉。2021 年 4 月 28 日，德国杜塞尔多夫地区法院就被告需向原告赔偿的一审诉讼费做出决定，被告于 2021 年 5 月 5 日向原告支付了相应费用。由于法院驳回了原告的部分请求，原告于 2021 年 5 月 12 日对此决定提起上诉。2021 年 6 月 10 日，原告对被告提交的上诉理由予以回复，同时还提起了交叉上诉，主张拉脱维亚智造涉嫌侵犯另外一项专利权。法院就两项专利的上诉程序分别进行立案。2021 年 9 月 30 日，德国杜塞尔多夫高等地区法院作出二审判决，判定本公司及拉脱维亚智造侵犯了原告其中一项专利，并且高等地区法院没有批准被告向联邦最高法院提出进一步上诉。2022 年 8 月 8 日，原告出具豁免函，说明在满足一定条件的前提下，原专利诉讼判决可排除部分被告测序产品。
- (ii) 2019 年 10 月 15 日，本集团之子公司拉脱维亚智造向德国联邦专利法院对 Illumina 的其中一项专利权提起无效宣告之诉，请求宣告涉案专利的相关权利要求在德国境内无效。法院于 2021 年 9 月 14 日举行听证会，并当庭宣判，驳回了拉脱维亚智造的专利无效请求。2022 年 1 月 20 日，拉脱维亚智造对该专利无效诉讼判决提起上诉。

2021 年 8 月 20 日，拉脱维亚智造向德国联邦专利法院对 Illumina 的另一项涉诉专利提起无效宣告之诉，请求宣告涉案专利的相关权利要求在德国境内无效。

- (iii) 2020 年 4 月 9 日及 2020 年 7 月 9 日, Illumina 向德国杜塞尔多夫地区法院提起对 MGI HK 及 MGI IS 作出临时禁令申请。2020 年 4 月 20 日及 2020 年 7 月 29 日, 德国杜塞尔多夫地区法院分别向 MGI HK 及 MGI IS 分别作出临时禁令, 禁止 MGI HK 及 MGI IS 在德国就落入涉案专利权利要求保护范围的产品实施销售、许诺销售、使用、进口等行为, 否则将被处以最高不超过 25 万欧元的罚款。MGI HK 于 2020 年 10 月 1 日对临时禁令提出异议, 要求解除临时禁令并驳回原告对临时禁令的申请。法院于 2021 年 3 月 23 日举行听证会, 并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裁决确认了该临时禁令。
- (iv) 2020 年 7 月 23 日, Illumina 向德国杜塞尔多夫地区法院提起诉讼, 主张 MGI HK 和 MGI IS 侵犯其专利权。本集团于 2021 年 3 月 22 日提交答辩陈述。2021 年 6 月 9 日, 法院决定将涉及两个不同专利权的侵权诉讼分别进行审理。原告于 2021 年 10 月 22 日提交了针对本集团答辩的回复。两个案件的口头听证会于 2022 年 3 月 22 日举行。法院于 2022 年 5 月 12 日作出判决, 判定被告侵犯其中一项专利, 并向原告赔偿损失及诉讼费用。被告于 2022 年 6 月 10 日提起上诉。对于另一项专利, 将于 2023 年 6 月 29 日举行听证会。此外, 原告分别于 2022 年 1 月 28 日和 2022 年 3 月 4 日将另外两项涉案专利加入诉讼, 进一步主张被告侵犯了该等专利。2022 年 7 月 7 日, 原被告双方就其中一项专利诉讼案件达成和解协议, 约定被告应支付原告诉讼费用。
- (v) 2020 年 11 月 6 日, Illumina 向德国杜塞尔多夫地区法院提起对 CG US 作出临时禁令申请。2020 年 11 月 11 日, 德国杜塞尔多夫地区法院向 CG US 作出临时禁令, 禁止 CG US 在德国就落入涉案专利权利要求保护范围的产品实施销售、许诺销售、使用、进口等行为, 否则将被处以最高不超过 25 万欧元的罚款。该临时禁令于 2021 年 3 月 23 日送达 CG US。原告于 2021 年 9 月 17 日提交了诉讼费用偿还的申请。CG US 已决定不提出反对该临时禁令的申请。

2022 年 10 月 12 日, 原被告双方就德国境内上述 (i) 至 (v) 所有专利诉讼达成和解协议, 约定双方应在和解协议签署后及时向德国法院共同申请终止诉讼程序。MGI 已向 Illumina 支付 73,500 欧元的和解费用, 案件已终结。针对上述各案件本集团已根据最终确认支付的金额及就可能发生的涉诉产品销售退回, 基于最佳估计调整了相应的预计负债 (附注五、27)。

(vi) 2019年6月24日，Illumina向德国杜塞尔多夫地区法院提起诉讼，主张本公司和拉脱维亚智造侵犯其商标权，前述商标侵权案件的口头听证会于2020年12月16日及2021年10月13日举行。2021年12月8日，法院作出判决，认定被告侵犯了原告的商标权，并发布了一项禁令。2022年10月31日，法院就原告主张的律师费以及翻译费赔偿主张做出判决，判决被告支付原告费用。2023年2月28日，本集团与Illumina签署了和解协议，双方应在和解协议签署后及时向法院共同申请终止诉讼程序。2023年3月14日，拉脱维亚智造已向Illumina支付5万欧元的和解金。

针对上述各案件可能发生的涉诉产品诉讼金额，本集团在本财务报表中基于和解协议需支付的5万欧元调整了相应的预计负债(附注五、27)。

(c) 瑞典诉讼案件

2020年1月10日、1月29日及9月8日，Illumina向瑞典专利和市场法院提起诉讼，主张本集团子公司拉脱维亚智造、MGI HK及MGI IS侵犯了其专利权。法院于2020年10月2日对拉脱维亚智造作出了临时禁令，拉脱维亚智造于2020年10月23日对该临时禁令提出上诉并要求中止执行。2020年10月29日，上诉法院准许上诉，并决定暂停执行前述临时禁令。上诉法院于2020年12月21日作出裁决，批准了针对拉脱维亚智造的临时禁令，但缩小了临时禁令的范围。Illumina还要求对MGI HK和MGI IS发出临时禁令，被告分别于2020年3月27日、4月8日、7月8日和12月11日提起反诉，请求宣告涉案的专利权无效。2021年2月26日，法院分别对被告MGI IS、MGI HK作出临时禁令，禁止两被告在瑞典提供、进口、使用部分涉诉高通量测序试剂盒或其他包含落入涉案专利权保护范围的试剂盒。最终的听证会于2021年11月2日至11月30日期间进行。2022年2月25日，法院作出判决，认定两项涉案专利有效，并判定拉脱维亚智造、MGI HK及MGI IS侵权。2022年3月18日，被告提起上诉。2023年3月10日前，被告将需要提交新一轮答辩文件。2023年3月14日，各方签署瑞典专利诉讼和解协议约定各方应在和解协议签署后及时向法院共同申请终止诉讼程序。案件已终结。

针对可能发生的涉诉产品销售退回金额，本集团在本财务报表中基于最佳估计计提了相应的预计负债(附注五、27)。

(d) 香港诉讼案件

2020 年 8 月 14 日，Illumina 向中国香港特别行政区高等法院提起诉讼，主张本公司、MGI HK、MGI IS 和 MGI Tech 侵犯其专利权。法院于 2020 年 9 月 16 日作出令状，确认原被告双方就“限制被告在香港地区的业务事宜”达成的承诺生效。本集团于 2021 年 2 月 19 日向法庭提交抗辩书及反诉及侵权异议详情。法院于 2021 年 2 月 24、25 日就原告的临时禁令申请进行审理后作出令状，对被告在香港地区的业务进行进一步限制。2021 年 8 月 12 日，原告对诉状请求作出有关专利权利的修订。庭前复核已于 2022 年 7 月 15 日举行。2022 年 10 月 12 日，原被告双方香港境内所有专利诉讼达成和解协议，约定双方应在和解协议签署后及时向香港法院共同申请终止诉讼程序。案件已终结。

(e) 瑞士诉讼案件

2019 年 6 月 28 日，Illumina 向瑞士联邦专利法院提起诉讼，主张拉脱维亚智造侵犯了其专利权并提出临时禁令要求。2020 年 8 月 7 日，Illumina 向瑞士联邦专利法院提起诉讼，主张本集团经销商侵犯其专利权。法院于 2021 年 3 月 8 日举行听证会。根据其中一名法官于 2020 年 12 月 2 日出具的技术意见，部分专利造成侵权，部分专利无效。法院于 2021 年 11 月 19 日作出判决，判令拉脱维亚智造侵权，并禁止其在瑞士就被判定侵权的产品实施销售、许诺销售、使用、进口、储存等行为；判令拉脱维亚智造向原告支付诉讼费用以及律师费。2022 年 1 月 10 日，拉脱维亚智造提起上诉。2022 年 6 月 27 日，联邦最高法院就被告的上诉作出了的二审判决，双方于 2022 年 7 月 15 日收到该判决。二审判决维持了一审判决的所有实质性要点，并就被告承担的费用进行了调整。2023 年 2 月 27 日，原告与本集团子公司拉脱维亚智造，MGI International sales 签署和解协议，约定各方应在和解协议签署后及时向法院共同申请终止诉讼程序。本集团子公司拉脱维亚智造已于 2023 年 4 月 19 日向 Illumina 支付 25 万瑞士法郎和解金。

针对可能发生的涉诉产品销售退回及 25 万瑞士法郎的诉讼赔偿金额，本集团在本财务报表中基于最佳估计调整了相应的预计负债 (附注五、27)。

(f) 英国诉讼案件

2019年11月28日，Illumina向英国英格兰和威尔士高等法院的专利法院提起诉讼，主张本公司拉脱维亚智造、MGI HK和MGI IS侵犯了其专利权。法院于2020年2月10日作出令状，确认原被告双方已达成承诺，本集团在英国仍可以继续就涉诉产品开展有限的商业活动，并作出临时禁令，禁止被告向玛丽皇后大学白教堂校区目前正在建的实验室提供涉诉产品。本集团于2020年1月29日提起反诉，主张涉案的专利权无效。2021年1月20日，法院作出一审判决，认定原告部分专利有效，被告部分侵权。2021年2月18日，法院批准被告可就一审判决提起上诉，同日，法院作出令状，准予原告有关涉诉产品的最终禁令，但同时下令中止该最终禁令的执行；此外，法院确认原被告双方达成新的承诺生效，新的承诺将取代2020年2月10日令状中确认的承诺和作出的临时禁令，其效力将持续至上诉法院对被告的上诉作出终局裁决之日。被告于2021年3月11日就一审判决正式提起上诉。上诉程序的听证会于2021年12月7日及8日进行。2021年12月17日，上诉法院维持了一审判决。2022年1月26日，原告与被告就其中一项专利达成和解；2022年2月9日，法院撤销了关于该专利的侵权和有效性的审判程序。2022年6月23日，法院批准原被告双方同意令状，修改前述2021年2月18日的令状最终禁令中涉诉产品的范围，在满足一定条件的前提下，禁令可排除部分测序产品。

2022年10月12日，原被告双方就英国境内所有专利诉讼达成和解协议，约定双方应在和解协议签署后及时向英国法院共同申请终止诉讼程序。MGI已向Illumina支付73,500欧元的和解费用，案件已终结。针对可能发生的涉诉产品销售退回金额，本集团在本财务报表中基于最佳估计计提了相应的预计负债(附注五、27)。

(g) 西班牙诉讼案件

2020年7月28日，Illumina向西西班牙的巴塞罗那第五商事法院提起诉讼，主张拉脱维亚智造及其经销商侵犯了其专利权，并提出临时禁令申请。拉脱维亚智造于2020年11月11日提出反诉，要求撤销涉案专利。原告于2021年2月5日提交了关于反诉的答辩状。拉脱维亚智造于2021年4月12日对此提交了回复书。法院于2020年11月12日作出临时禁令，禁止被告在西班牙制造、销售、许诺销售、使用、进口、持有落入涉案专利权利要求保护范围的产品。被告于2020年12月14日就临时禁令提起上诉，原告于2021年1月8日对上诉提出异议。上诉法院于2021年5月5日下达命令，确认了一审法院颁发的前述临时禁令。审前听证会于2022年1月11日举行。庭审于2022年7月25日至27日举行。2023年3月15日，各方签署和解协议，约定各方应在和解协议签署后及时向法院共同申请终止诉讼程序。案件已终结。

针对可能发生的涉诉产品销售退回金额，本集团在本财务报表中基于最佳估计计提了相应的预计负债(附注五、27)。

(h) 意大利诉讼案件

2020年12月3日，Illumina向意大利米兰法院提起诉讼，主张本集团的经销商侵犯其专利权，并要求法院作出临时禁令。听证会于2020年12月29日举行。2021年5月24日，法院的技术专家就涉诉专利的有效性和侵权问题发表初步意见。法院于2021年8月20日作出令状，该令状于8月23日公布，批准了针对被告的描述性扣押和临时禁令，禁止、被告在意大利就临时禁令范围内的被控侵权产品实施宣传、销售、许诺销售等行为；但自本令状送达之日起1年内，被告仍可向截至本令状作出之日已交付测序仪的特定客户提供一定数量的临时禁令范围内的测序试剂。2021年9月14日，应Illumina的请求，法警执行了法院对被告的扣押。2021年9月22日，Illumina对MGI IS及本集团经销商提起专利侵权诉讼。第一次听证会已于2022年6月7日举行。2023年3月14日，各方签署和解协议，约定各方应在和解协议签署后及时向法院共同申请终止诉讼程序。案件已终结。

针对可能发生的涉诉产品销售退回金额，本集团在本财务报表中基于最佳估计计提了相应的预计负债（附注五、27）。

(i) 捷克共和国诉讼案件

2021年6月7日，Illumina向捷克共和国布拉格市法院提起诉讼，主张本公司、拉脱维亚智造及本集团一家经销商侵犯其专利权，并要求法院作出临时禁令。法院于2021年6月14日对被告作出临时禁令，禁止被告在捷克共和国就临时禁令范围内的被控侵权产品实施提供、投放市场、使用或进口等行为。被告于2021年7月7日对该临时禁令提起上诉，并于2021年7月8日申请取消该临时禁令。Illumina于2021年7月14日提起实体诉讼，并于2021年8月23日由法院送达被告。被告于2021年9月21日作出答辩回复。上诉法院于2021年12月1日作出决定，维持了临时禁令。应被告要求，法院于2021年12月6日作出决定，中止诉讼直至欧洲专利局对涉案专利有效性作出判断。2022年9月29日，法院修改禁令范围，在满足一定条件的前提下，禁令可排除部分测序产品。2022年12月15日，原被告签署和解协议，和解日期为2022年12月1日，约定和解协议签署后各方已向法院申请终止诉讼程序。案件已终结。针对可能发生的涉诉产品销售退回金额，本集团在本财务报表中基于最佳估计计提了相应的预计负债（附注五、27）。

(j) 希腊诉讼案件

2021年5月13日，Illumina向希腊雅典法院提起诉讼，主张本集团一家经销商侵犯其专利，并请求临时限制令和强制令。2021年5月19日，MGI IS申请以有利于被告的名义对诉讼进行干预。2021年5月20日，法院接受了干预措施，同时驳回了原告的临时限制令请求。2021年7月7日，Illumina向希腊雅典法院提起诉讼，原告进一步对MGI IS提出临时禁令申请。法院于2021年10月29日拒绝了原告的上述所有临时禁令请求。2021年12月8日及23日，Illumina分别向希腊雅典法院提起侵权诉讼，主张本集团一家经销商及MGI IS侵犯其专利。听证会于2022年6月1日举行。2021年5月17日，MGI IS针对该案件提起无效诉讼。听证会于2022年3月16日举行。2023年3月15日，各方签署和解协议，约定各方应在和解协议签署后及时向法院共同申请终止诉讼程序。案件已终结。该案件不涉及赔偿款项支付。

(k) 比利时诉讼案件

2020年6月24日，Illumina向比利时的布鲁塞尔商事法院的荷兰语分部提起诉讼，主张本集团子公司MGI IS侵犯其专利权。本案于2020年7月29日及2021年2月18日举行听证会。法院于2021年3月25日作出了中间裁决，决定暂时中止本案诉讼，直至专利撤销诉讼作出裁决；同时，临时禁止被告在比利时就落入涉案专利权利要求保护范围的产品实施许诺销售、销售、供应等行为，否则将被处以最高不超过50万欧元的罚款。2021年11月22日，原被告双方应法院要求提交了一份关于放弃诉讼的联合意见书，请求法院裁定(i)原告放弃本案诉讼，(ii)被告同意原告放弃本案诉讼，并且(iii)涉诉专利的有效性和侵权问题将在专利撤销诉讼中审理。同日，鉴于诉讼程序的放弃，原被告双方签订了协议。根据协议，在法院于2022年3月11日裁定被告侵犯涉诉专利后，被告还必须支付诉讼费用以及传票和法庭费用。该专利侵权诉讼已终结。

2020年7月14日，MGI IS向比利时的布鲁塞尔商事法院的荷兰语分部针对Illumina专利提起专利权撤销诉讼，主张涉案的专利权无效。该案于2020年8月28日、2021年10月19日及2021年11月23日举行听证会。2022年3月11日，法院作出判决，驳回MGI IS就涉诉专利的无效请求，认定MGI IS构成侵权，并对其作出了禁令。原告于2023年2月21日重新提起上诉并已被法院接受，第一次上诉庭审会议已于2023年3月27日进行，第二次上诉庭审会议将于2023年6月5日进行。

(l) 其他国家诉讼

2019年5月15日，Illumina向丹麦海事和商业高等法院提起诉讼，主张本集团一家客户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被告于2019年8月23日申请中止丹麦诉讼。法院于2020年2月19日批准了该申请，随后本案中止。2021年8月30日，法院驳回原告关于解除丹麦案件中中止状态的申请。2021年12月22日，欧洲专利办公室发布书面决定支持原告的专利有效，但被上诉至上诉技术委员会。原告随后请求本案解除中止状态。2022年1月31日，原告申请将MGI HK列为本案的共同被告。2022年4月26日，法院驳回原告关于解除本案中中止状态的请求，直至上诉技术委员会作出裁决。2022年5月9日，原告提出解除案件中中止状态的上诉请求。2023年3月15日，各方签署和解协议，约定各方应在和解协议签署后及时向法院共同申请终止诉讼程序。案件已终结。该案件不涉及赔偿款项支付。

2020年8月25日，Illumina申请丹麦海事和商业高等法院针对被告和MGIHK作出临时禁令。法院于2020年10月26日举行了案件管理会议听证会。2021年2月25日，原被告双方均参加了法院举行的案件管理电话会议。2021年4月12日，法院作出裁决，驳回了原告的临时禁令申请。2021年4月26日，原告就法院裁决提起上诉。上诉法院于2021年12月22日判决维持一审法院关于驳回原告临时禁令申请的裁决，并判令原告向被告支付诉讼费用。本案已终止。

2019年6月28日，Illumina向土耳其伊斯坦布尔第一知识产权和工业产权民事法院提起诉讼，主张本集团的一家经销商侵犯其专利权。本集团的经销商于2019年9月9日对侵权诉讼作出回应，并反诉涉案专利权无效。2020年7月10日，本集团子公司拉脱维亚智造请求介入该诉讼，以支持被告的主张。法院于2020年12月31日举行听证会，接受了拉脱维亚智造关于介入诉讼的请求，决定启动专家审查，并批准了被告关于禁止原告在案件终结前将涉案专利转让给第三方的请求。听证会于2021年12月23日举行。2022年5月9日，Illumina进一步向法院对本集团的经销商作出临时禁令申请。庭审于2022年5月30日举行。2022年6月28日，法院驳回了Illumina的临时禁令请求。法院于2022年12月19日做出Reverse PI的决定，决定通知被告于2022年12月30日之前向法院缴存5,000,000 TRY（土耳其里拉），缴存后，被告的临时禁令请求将不会生效。本集团在有效期内向法院交存了担保金额，因此PI命令不会在本案现阶段执行。下次听证会将于2023年5月25日举行。

2021 年 9 月 17 日，Illumina 向土耳其伊斯坦布尔第一知识产权和工业产权民事法院提起诉讼，主张本集团的另一家经销商侵犯其专利权。被告于 2021 年 11 月 18 日作出答辩回复。2022 年 1 月 31 日，被告就涉案专利提起了无效诉讼。初审听证会于 2022 年 9 月 19 日举行，法院在 2022 年 9 月 19 日的首次听证会上接受了拉脱维亚智造的干预，以支持本集团的经销商。在 2022 年 12 月 26 日的听证会上，Illumina 提出了初步禁令请求，但法院决定在专家检查报告出具后作出裁决。此外，本集团的经销商对 Illumina 提起了专利无效诉讼，拉脱维亚智造尚未介入该行动。预审听证会已于 2023 年 2 月 2 日举行，相关诉讼正在进行中，不涉及实质进展。

2020 年 5 月 12 日，Illumina 向芬兰市场法院申请临时禁令程序，主张本集团的一家经销商侵犯其专利权，并要求法院作出临时禁令。法院于 2020 年 12 月 30 日作出临时禁令，禁止被告在芬兰销售、许诺销售，以及为前述目的进口、持有可配套用于相关测序仪的涉诉试剂产品。法院驳回了原告就测序仪提出的临时禁令申请。执行机构于 2021 年 1 月 28 日发布决定，确认原告已提供 110 万欧元的担保并命令被告遵守临时禁令。原告于 2021 年 1 月 27 日向芬兰市场法院提起专利侵权诉讼，主张被告侵犯其专利权。被告已于 2021 年 4 月 16 日提交专利侵权诉讼的答辩状。2021 年 6 月 14 日，被告提出关于涉诉专利无效的反诉，并申请诉讼中止。2021 年 12 月 22 日，法院拒绝了被告关于诉讼中止的请求。本集团在芬兰销售的被控侵权产品金额极小，上述临时禁令对于本集团的影响不大。2023 年 3 月 17 日，各方签署和解协议，约定各方应在和解协议签署后及时向法院共同申请终止诉讼程序。案件已终结。该案件不涉及赔偿款项支付。

2020 年 5 月 15 日，本集团子公司 MGIIS 向法国的巴黎司法法院 (巴黎初审法院) 提起诉讼，主张 Illumina 的两项专利权无效。2020 年 10 月 30 日，Illumina 提起反诉，主张 MGIIS 侵犯了其专利权。2021 年 1 月 13 日，Illumina 向巴黎司法法院 (巴黎初审法院) 提出了临时禁令的申请。此外，Illumina 还诉称 MGIIS 侵犯了其另外三项专利权。关于临时禁令申请的听证会于 2021 年 5 月 12 日举行。法院于 2021 年 7 月 9 日作出裁决，驳回了 Illumina 的临时禁令申请。2021 年 8 月 5 日，Illumina 申请进行扣押，并于 2022 年 2 月 8 日获得法院裁定支持；已于 2022 年 3 月 10 日执行了该扣押程序。关于侵权诉讼的案件管理听证会已分别于 2021 年 11 月 4 日、2022 年 4 月 14 日、2022 年 5 月 19 日举行。正在等待法院判决送达生效。

2021 年 4 月 23 日，Illumina 向日本东京地方法院提起诉讼，主张日本智造侵犯其一件实用新型专利权。听证会分别于 2022 年 2 月 15 日及 2022 年 5 月 24 日举行。下一次听证会定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举行。诉讼审理周期通常为 1 至 1.5 年。

2021年5月17日，Illumina向匈牙利布达佩斯大都会法院提起诉讼，主张拉脱维亚智造和MGI IS侵犯其专利，并请求临时禁令。法院于2021年6月29日裁定驳回了原告的临时禁令请求。原告于2021年7月28日提起上诉。法院于2021年9月14日再次驳回了原告的上诉请求。本案终结。

2021年12月30日，Illumina向匈牙利布达佩斯大都会法院提起诉讼，主张拉脱维亚智造和MGI IS侵犯其专利。2022年3月18日，拉脱维亚智造和MGI IS提交了答辩状。2022年6月2日，法院作出决定，中止诉讼直至欧洲专利局对涉案专利的异议程序作出最终裁决。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日，相关诉讼正在进行中，不涉及实质进展。

2021年10月15日，Illumina向葡萄牙里斯本知识产权法院提起诉讼，主张拉脱维亚智造及本集团一家经销商侵犯其专利，并请求临时禁令。原告与被告于2022年2月25日就本案达成和解协议；法院已通过2022年3月2日的判决批准了和解协议。本案因双方达成和解而终止。

2020年2月2日，Illumina向奥地利维也纳商业法院提起诉讼，主张MGI HK侵犯其专利，要求被告停止侵权、赔偿相关费用等。法院的应诉通知于2022年1月7日送达被告。原告与被告于2022年5月10日就本案达成和解协议；法院已通过2022年5月12日的判决批准了和解协议。本案因双方达成和解而终止。

2022年1月26日，Illumina向罗马尼亚布加勒斯特法院提起诉讼，主张本集团子公司MGI IS及本集团一家经销商侵犯其专利，并请求法院作出临时禁令。2022年2月9日，法院拒绝了Illumina的请求。2022年2月24日，Illumina提起上诉。2022年6月3日，MGI IS与原告达成和解协议。本案因双方达成和解而终止。

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日，管理层认为美国、德国、瑞典、香港、瑞士、英国、西班牙、意大利、捷克、希腊、比利时（部分案件）、丹麦、芬兰、匈牙利、葡萄牙、奥地利、罗马尼亚的案件已达成和解，根据最终和解金额冲回或调整本财务报表期末的诉讼拨备金额。其中，德国、瑞典、瑞士、英国、西班牙、意大利及捷克的案件部分涉诉产品仍存在销售限制，针对可能发生的涉诉产品销售退回金额计提了相应的预期销售退回的预计负债。法国的案件根据很可能的判决赔偿的金额计提了相应的预计负债。其余比利时、土耳其及日本的案件的结案时间和结果均存在重大的不确定性且本集团无法可靠估计可能产生的负债金额，本财务报表中未对相关案件确认预计负债。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分部报告

本集团为整体经营，设有统一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管理层通过定期审阅集团层面的财务信息来进行资源配置和业绩评价。本集团于本报告期均无单独管理的经营分部，因此本集团只有一个经营分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项目	金额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股利	<u>149,160,502.80</u>

董事会于2023年4月23日提议本公司向普通股股东派发2022年度现金股利，每10股人民币3.60元，共人民币149,160,502.80元。此提议尚待股东大会批准。于资产负债表日后提议派发的现金股利并未在资产负债表日确认为负债。

十六、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客户类别分析如下：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应收子公司	2,103,054,034.56	1,695,204,165.69
应收关联公司	8,635,237.84	17,137,011.09
其他客户	<u>29,570,115.10</u>	<u>26,067,751.44</u>
小计	2,141,259,387.50	1,738,408,928.22
减：坏账准备	<u>2,786,326.35</u>	<u>2,428,280.33</u>
合计	<u>2,138,473,061.15</u>	<u>1,735,980,647.89</u>

(2) 应收账款按账龄分析如下: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未逾期	1,429,554,173.50	1,175,296,041.03
逾期 180 天以内 (含 180 天)	676,880,656.65	542,700,580.32
逾期 180 天至 365 天 (含 365 天)	22,687,297.31	15,789,600.60
逾期 1 年至 2 年 (含 2 年)	11,616,460.82	2,848,979.03
逾期 2 年至 3 年 (含 3 年)	468,084.11	1,722,080.00
逾期 3 年至 4 年 (含 4 年)	1,067.85	51,647.24
逾期 4 年至 5 年 (含 5 年)	<u>51,647.26</u>	<u>-</u>
小计	2,141,259,387.50	1,738,408,928.22
减: 坏账准备	<u>2,786,326.35</u>	<u>2,428,280.33</u>
合计	<u><u>2,138,473,061.15</u></u>	<u><u>1,735,980,647.89</u></u>

(3) 应收账款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2022年12月31日				
类别	注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a)					
- 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		2,103,054,034.56	98.22%	-	-	2,103,054,034.56
- 合并范围外的关联方		8,635,237.84	0.40%	(226,827.39)	2.63%	8,408,410.45
- 合并范围外的第三方		<u>29,570,115.10</u>	<u>1.38%</u>	<u>(2,559,498.96)</u>	<u>8.66%</u>	<u>27,010,616.14</u>
合计		<u><u>2,141,259,387.50</u></u>	<u><u>100.00%</u></u>	<u><u>(2,786,326.35)</u></u>	<u><u>0.13%</u></u>	<u><u>2,138,473,061.15</u></u>
		2021年12月31日				
类别	注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a)					
- 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		1,695,204,165.69	97.51%	-	-	1,695,204,165.69
- 合并范围外的关联方		17,137,011.09	0.99%	(99,820.99)	0.58%	17,037,190.10
- 合并范围外的第三方		<u>26,067,751.44</u>	<u>1.50%</u>	<u>(2,328,459.34)</u>	<u>8.93%</u>	<u>23,739,292.10</u>
合计		<u><u>1,738,408,928.22</u></u>	<u><u>100.00%</u></u>	<u><u>(2,428,280.33)</u></u>	<u><u>0.14%</u></u>	<u><u>1,735,980,647.89</u></u>

(a) 2022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评估:

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应收账款的减值准备，并以逾期天数与违约损失率对照表为基础计算其预期信用损失。根据本公司的历史经验，在根据逾期信息计算减值准备时进一步区分合并范围外的关联方和第三方这两种不同的客户群体。

于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敞口及预期信用损失的相关信息如下:

	2022年12月31日		
	<u>预期信用损失率</u>	<u>年末账面余额</u>	<u>年末减值准备</u>
未逾期	0.01% / 1%	1,198,116.67	11,981.17
逾期 180天以内 (含 180天)	0.5% / 5%	2,182,678.92	19,823.39
逾期 180天至 365天 (含 365天)	1% / 8%	22,687,297.31	1,435,220.17
逾期 1年至 2年 (含 2年)	10% / 10%	11,616,460.82	1,161,646.08
逾期 2年至 3年 (含 3年)	20% / 30%	468,084.11	126,346.82
逾期 3年至 4年 (含 4年)	30% / 50%	1,067.85	320.36
逾期 4年至 5年 (含 5年)	60% / 100%	<u>51,647.26</u>	<u>30,988.36</u>
合计		<u>38,205,352.94</u>	<u>2,786,326.35</u>
		2021年12月31日	
	<u>预期信用损失率</u>	<u>年末账面余额</u>	<u>年末减值准备</u>
未逾期	0.01% / 1%	884,298.40	2,130.72
逾期 180天以内 (含 180天)	0.5% / 5%	21,908,157.26	377,076.29
逾期 180天至 365天 (含 365天)	1% / 8%	15,789,600.60	1,232,057.25
逾期 1年至 2年 (含 2年)	10% / 10%	2,848,979.03	284,897.90
逾期 2年至 3年 (含 3年)	20% / 30%	1,722,080.00	516,624.00
逾期 3年至 4年 (含 4年)	30% / 50%	<u>51,647.24</u>	<u>15,494.17</u>
合计		<u>43,204,762.53</u>	<u>2,428,280.33</u>

逾期信用损失率基于过去期间的实际信用损失经验计算，并根据历史数据收集期间的经济状况、当前的经济状况与本公司所认为的预计存续期内的经济状况三者之间的差异进行调整。

(4) 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2022年 <u>12月31日</u>	2021年 <u>12月31日</u>
年初余额	2,428,280.33	8,518,723.02
本年计提/(转回)	376,773.01	(6,090,442.69)
本年核销	<u>(18,726.99)</u>	<u>-</u>
年末余额	<u><u>2,786,326.35</u></u>	<u><u>2,428,280.33</u></u>

(5)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u>单位名称</u>	<u>年末余额</u>	占年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年末余额
第一名	1,240,676,455.70	57.94%	-
第二名	471,573,805.56	22.02%	-
第三名	202,413,186.82	9.45%	-
第四名	80,239,832.06	3.75%	-
第五名	<u>31,671,150.22</u>	<u>1.48%</u>	<u>-</u>
合计	<u><u>2,026,574,430.36</u></u>	<u><u>94.64%</u></u>	<u><u>-</u></u>

2、其他应收款

	2022年 <u>12月31日</u>	2021年 <u>12月31日</u>
其他	<u>2,382,543,852.02</u>	<u>701,855,303.73</u>
合计	<u><u>2,382,543,852.02</u></u>	<u><u>701,855,303.73</u></u>

(1) 按客户类别分析如下:

<u>客户类别</u>	2022年 <u>12月31日</u>	2021年 <u>12月31日</u>
应收子公司	2,377,864,782.42	696,183,752.15
应收关联方	2,131,477.43	146,781.00
应收第三方	<u>2,718,309.60</u>	<u>5,951,407.95</u>
小计	2,382,714,569.45	702,281,941.10
减: 坏账准备	<u>170,717.43</u>	<u>426,637.37</u>
合计	<u><u>2,382,543,852.02</u></u>	<u><u>701,855,303.73</u></u>

(2) 按账龄分析如下:

<u>账龄</u>	2022年 <u>12月31日</u>	2021年 <u>12月31日</u>
1年以内(含1年)	1,792,488,004.57	331,622,802.62
1年至2年(含2年)	220,293,066.95	369,146,679.48
2年至3年(含3年)	369,671,038.93	1,512,459.00
3年至4年(含4年)	<u>262,459.00</u>	<u>-</u>
小计	2,382,714,569.45	702,281,941.10
减: 坏账准备	<u>170,717.43</u>	<u>426,637.37</u>
合计	<u><u>2,382,543,852.02</u></u>	<u><u>701,855,303.73</u></u>

账龄自其他应收款确认日起开始计算。

(3)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	2,377,864,782.42	99.80%	-	-	2,377,864,782.42
- 合并范围外的关联方	2,131,477.43	0.09%	(4,262.95)	0.20%	2,127,214.48
- 合并范围外的第三方	2,718,309.60	0.11%	(166,454.48)	6.12%	2,551,855.12
合计	<u>2,382,714,569.45</u>	<u>100.00%</u>	<u>(170,717.43)</u>	<u>0.01%</u>	<u>2,382,543,852.02</u>

类别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	696,183,752.15	99.13%	-	-	696,183,752.15
- 合并范围外的关联方	146,781.00	0.02%	(293.56)	0.20%	146,487.44
- 合并范围外的第三方	5,951,407.95	0.85%	(426,343.81)	7.16%	5,525,064.14
合计	<u>702,281,941.10</u>	<u>100.00%</u>	<u>(426,637.37)</u>	<u>0.06%</u>	<u>701,855,303.73</u>

- (a) 本公司于2022年12月31日不存在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b) 对于其他性质的其他应收款，作为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组合，本公司基于历史实际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并考虑历史数据收集期间的经济状况、当前的经济状况与未来经济状况预测。

(4) 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 - 已发生信用减值	
年初余额	426,637.37	-	-	426,637.37
本年转回	(255,919.94)	-	-	(255,919.94)
年末余额	<u>170,717.43</u>	<u>-</u>	<u>-</u>	<u>170,717.43</u>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 已发生信用减值	
年初余额	106,024.70	-	-	106,024.70
本年计提	320,612.67	-	-	320,612.67
年末余额	<u>426,637.37</u>	<u>-</u>	<u>-</u>	<u>426,637.37</u>

(5)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u>款项性质</u>	<u>2022 年 12 月 31 日</u>	<u>2021 年 12 月 31 日</u>
应收关联方		
- 子公司	2,377,864,782.42	696,183,752.15
- 合并范围外的关联方	2,131,477.43	146,781.00
押金及保证金	2,288,916.68	5,420,429.95
其他	<u>429,392.92</u>	<u>530,978.00</u>
小计	2,382,714,569.45	702,281,941.10
减：坏账准备	<u>170,717.43</u>	<u>426,637.37</u>
合计	<u>2,382,543,852.02</u>	<u>701,855,303.73</u>

(6)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情况

2022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第一名	往来款、代付款	1,285,949,504.00	1年以内	53.97%	-
第二名	往来款、代付款	347,573,684.60	4年以内	14.59%	-
第三名	往来款、代付款	332,380,383.08	3年以内	13.95%	-
第四名	往来款、代付款	240,978,954.53	2年以内	10.11%	-
第五名	往来款、代付款	81,159,446.10	3年以内	3.41%	-
合计		<u>2,288,041,972.31</u>		<u>96.03%</u>	<u>-</u>

(7) 本集团本财务报表期间不存在因金融资产转移而予以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项的情况。

3、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如下：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u>2,386,722,180.01</u>	<u>-</u>	<u>2,386,722,180.01</u>
合计	<u>2,386,722,180.01</u>	<u>-</u>	<u>2,386,722,180.01</u>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u>2,309,522,257.28</u>	<u>-</u>	<u>2,309,522,257.28</u>
合计	<u>2,309,522,257.28</u>	<u>-</u>	<u>2,309,522,257.28</u>

(2) 对子公司投资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本年计提 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武汉智造	11,441,619.84	638,351.89	-	12,079,971.73	-	-
长光华大	192,656,533.30	66,900,340.61	-	259,556,873.91	-	-
软件公司	24,728,892.45	64,614.60	-	24,793,507.05	-	-
HK Co.	2,050,000,000.90	-	-	2,050,000,000.90	-	-
MGI Tech	4,973,588.45	2,705,798.18	-	7,679,386.63	-	-
CG US	4,286,922.17	93,864.46	-	4,380,786.63	-	-
拉脱维亚智造	142,265.12	(13,807.28)	-	128,457.84	-	-
美洲智造	1,809,612.27	1,383,107.65	-	3,192,719.92	-	-
深圳华大智造极创科技有限公司	2,340,735.36	265,284.62	-	2,606,019.98	-	-
青岛智造	3,505,790.05	257,979.31	-	3,763,769.36	-	-
深圳华大智造云影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3,636,297.37	1,801,236.04	-	5,437,533.41	-	-
昆山云影	10,000,000.00	-	-	10,000,000.00	-	-
智造销售	-	3,103,152.65	-	3,103,152.65	-	-
合计	<u>2,309,522,257.28</u>	<u>77,199,922.73</u>	<u>-</u>	<u>2,386,722,180.01</u>	<u>-</u>	<u>-</u>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本年计提 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武汉智造	10,266,167.44	1,175,452.40	-	11,441,619.84	-	-
长光华大	186,005,947.37	6,650,585.93	-	192,656,533.30	-	-
软件公司	20,899,365.78	3,829,526.67	-	24,728,892.45	-	-
HK Co.	2,050,000,000.90	-	-	2,050,000,000.90	-	-
MGI Tech	918,277.68	4,055,310.77	-	4,973,588.45	-	-
CG US	791,498.28	3,495,423.89	-	4,286,922.17	-	-
EGL US Inc	42,026.44	(42,026.44)	-	-	-	-
拉脱维亚智造	26,266.52	115,998.60	-	142,265.12	-	-
美洲智造	334,110.18	1,475,502.09	-	1,809,612.27	-	-
深圳华大智造极创科技有限公司	432,171.87	1,908,563.49	-	2,340,735.36	-	-
青岛智造	3,119,128.08	386,661.97	-	3,505,790.05	-	-
深圳华大智造云影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671,373.37	2,964,924.00	-	3,636,297.37	-	-
昆山云影	10,000,000.00	-	-	10,000,000.00	-	-
合计	<u>2,283,506,333.91</u>	<u>26,015,923.37</u>	<u>-</u>	<u>2,309,522,257.28</u>	<u>-</u>	<u>-</u>

报告期内，本公司向子公司长光华大的少数股东长春长光精密仪器集团有限公司收购长光华大 13% 的股权支付的款项；该收购事项已于 2022 年 1 月完成交割程序。除上述变动外，本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年变动均源于公司作为结算企业、子公司作为接受服务企业，本公司按照权益结算股份支付的计量原则确认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金额。

本公司子公司的相关信息参见附注七。

4、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2022年		2021年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139,391,919.78	543,728,468.40	914,371,501.05	723,340,835.59
其他业务	<u>170,226,099.51</u>	<u>110,905,689.92</u>	<u>884,423,858.15</u>	<u>201,288,621.72</u>
合计	<u>1,309,618,019.29</u>	<u>654,634,158.32</u>	<u>1,798,795,359.20</u>	<u>924,629,457.31</u>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合同类型	2022年	2021年
销售仪器设备、试剂及耗材	498,653,741.57	857,615,542.13
提供服务	640,738,178.21	56,755,958.92
其他业务收入	<u>170,226,099.51</u>	<u>884,423,858.15</u>
合计	<u>1,309,618,019.29</u>	<u>1,798,795,359.20</u>
合同分类	2022年	2021年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592,005,919.23	820,358,808.14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收入	<u>717,612,100.06</u>	<u>978,436,551.06</u>
合计	<u>1,309,618,019.29</u>	<u>1,798,795,359.20</u>
客户类型	2022年	2021年
关联方	1,229,865,621.77	1,586,244,890.13
第三方	<u>79,752,397.52</u>	<u>212,550,469.07</u>
合计	<u>1,309,618,019.29</u>	<u>1,798,795,359.20</u>

<u>按经营地区分类</u>	<u>2022年</u>	<u>2021年</u>
中国大陆及港澳台地区	1,299,647,172.09	1,684,300,804.58
亚太区	6,535,946.23	16,788,581.50
欧非区	<u>3,434,900.97</u>	<u>97,705,973.12</u>
合计	<u>1,309,618,019.29</u>	<u>1,798,795,359.20</u>

(3)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于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分摊至尚未履行(或部分未履行)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预计确认为收入的时间如下：

<u>项目</u>	<u>2023年</u>
销售商品及提供服务	<u>13,515,465.50</u>

5、 投资(损失)/收益

<u>项目</u>	<u>2022年</u>	<u>2021年</u>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损失	-	(199,938.11)
处置衍生金融工具取得的投资(损失)/收益	<u>(5,360,256.10)</u>	<u>5,082,754.68</u>
合计	<u>(5,360,256.10)</u>	<u>4,882,816.57</u>

十七、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u>项目</u>	<u>2022年</u>	<u>2021年</u>
(1)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 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 除外)	636,673.23	(351,205.23)
(2)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年初至 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 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 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 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	-
(4)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
(5) 重组产生的所得税	-	-
(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注1)	(1,627,024.80)	-
(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u>2,237,151,397.64</u>	<u>(96,034,342.76)</u>
小计	<u>2,252,783,203.54</u>	<u>(5,404,589.65)</u>
(10) 所得税影响额	(490,415,547.56)	(3,805,471.91)
(11) 少数股东损益影响额(税后)	<u>(28,025.66)</u>	<u>(226,670.35)</u>
合计	<u>1,762,339,630.32</u>	<u>(9,436,731.91)</u>

注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系公司取消授予股票期权激励方案中部分员工的股票期权所形成的非经常性损益。

十八、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本集团按照证监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以及会计准则相关规定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如下:

<u>2022年</u>	加权平均净资产 <u>收益率</u>	<u>基本每股收益</u>	<u>稀释每股收益</u>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3.33%	5.26	5.2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 净利润	4.34%	0.69	0.68

<u>2021年</u>	加权平均净资产 <u>收益率</u>	<u>基本每股收益</u>	<u>稀释每股收益</u>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78%	1.30	1.2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 净利润	13.02%	1.33	1.32



营业执照

(副本) (3-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599649382G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证
获得了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台港澳投资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负责人 邹俊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财务报告, 出具验资报告; 清算、评估、管理咨询;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出资额 12164万元
 成立日期 2012年07月10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东2座办公楼8层



登记机关

2022年12月30日

本文件仅用于出具业务报告目的使用, 不得作任何其他用途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NO. 000421

说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二年七月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此复印件仅供出具业务报告目的使用, 其他用途无效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邹俊
 主任会计师:
 办公场所: 北京市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
 东2座办公楼8层
 组织形式: 特殊的普通合伙企业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11000241
 注册资本(出资额): 人民币壹亿零壹拾伍万元整
 批准设立文号: 财会函(2012)31号
 批准设立日期: 二〇一二年七月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Ministry of Financ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会计司

2021年03月11日 星期四

请输入关键字

会计司

会计

关闭并站

当前位置: 首页 > 工作通知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单及基本信息 (截至2020年10月10日)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单					
序号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执业证书编号	备案公告日期	
1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0009051421390A	11000243	2020-11-02	
2	北京国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MA007YB906	11010274	2020-11-02	
3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20055463270	11000010	2020-11-02	
4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0005996493876	11000241	2020-11-02	
5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55906760500	11010149	2020-11-02	
6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5590611484C	11010141	2020-11-02	
7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10000055878703E	31000012	2020-11-02	
8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202090078269333C	32020028	2020-11-02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仅供会员使用
其他用途无效

仅用于深圳华天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业务报告目的使用

姓名 房灵
Full name 女
Sex 1970-10-24
出生日期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
Date of birth 普通合伙) 深圳分所
工作单位 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K231275 (1)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002414157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5 年 09 月 09 日
Date of Issuance



仅用于深圳华大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业务报告目的使用，其他用途无效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其他用途无效
仅用于深圳华大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业务报告目的使用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房灵
110002414157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日
月

年
月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房灵的年检二维
码.png

年
月
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仅用于深圳华大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业务报告目的使用

姓名 刘侨敬

Full name 女
 Sex 1965-12-28
 Date of birth 胡兰马威华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
 Working unit 葛通合伙) 深圳分所
 Working unit 445281196512283027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002414338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5 年 06 月 15 日
Date of Issuance



仅用于深圳华大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业务报告目的使用 其他用途无效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仅用于深圳华大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业务报告目的使用，其他用途无效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刘侨敏
1100024149336
深圳市注册会师协会

月 /m
日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刘侨敏的年检二维码.png
月 /m
日 /d